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莊春江編著

最新版本: http://agama.buddhason.org

目 次:

印度佛教史地理圖略 ...p.2

印度佛教記事略表 ...p.3

第一章 印度的宗教文明

第一節 總 說 ...p.4

第二節 婆羅門教的思想 ...p.6

第三節 新興教派的思想...p.10

第四節 印度教的思想 ...p.12

第二章 佛教的興起及其思想

第一節 總 說 ...p.15

第二節 阿含經的思想 ...p.18

第三節 戒律的精神 ...p.23

第三章 佛教僧團的分化

第一節 總 說 ...p.26

第二節 僧團分化的原因 ...p.29

第三節 部派思想大義 ...p.32

第四章 大乘佛教的興起及其思想

第一節 總 說 ...p.40

第二節 念佛與淨土思想 ...p.44

第三節 中觀大乘及其思想 ...p.47

第四節 瑜伽大乘及其思想 ...p.49

第五節 如來藏思想 ...p.5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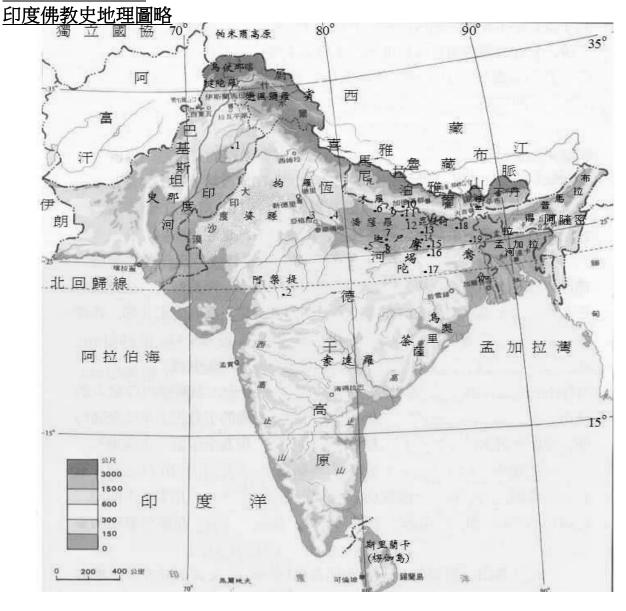
第五章 秘密大乘佛教的興起及其思想

第一節 總 說 ...p.60

第二節 秘密大乘佛教的思想 ...p.62

第六章 抉擇 ...p.66

-2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

城邑名稱代碼: (依序由左而右,由上而下)

1,哈拉巴:早於雅利安人的文明遺跡 2,優禪尼:阿槃提首都,上座分別說部中心3,摩偷羅:

佛陀遊化處,蘇羅婆國首都 4,曲女城(雜阿含 506 經作「僧迦舍城」):佛於忉利天夏安居畢

回人間處 5,拘睒彌:佛陀遊化處,支提國首都

6,舍衛城:佛陀遊主要化處,憍薩羅國首都 7,鹿野苑:佛陀初轉法輪處

8,波羅奈:佛陀遊化處,迦尸國首都 9,畢缽羅瓦:釋迦家族供養佛陀舍利瓶出土處

10, 嵐毘尼: 佛陀出生地 11, 迦毘羅衛 佛陀遊化處, 佛陀的祖國首都

12,拘尸那:佛陀入滅處,末羅國首都 13,毘舍離:佛陀遊化處,離車國首都,第二次佛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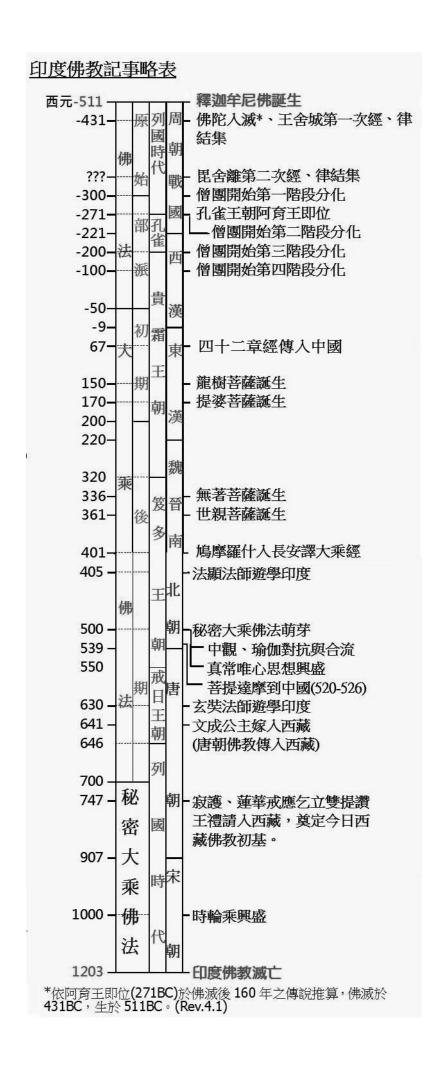
結集處 14,華氏城(長阿含 2 遊行經作「巴陵弗城」): 佛陀遊化處,摩竭陀國中心

15,那爛陀寺:後期佛教的重要寺院 16,王舍城(長阿含2遊行經作「羅閱祇城」):佛陀主

要遊化處,摩竭陀國首都,第一次佛經結集處 17,佛陀迦耶:佛陀證道處,摩竭陀國中心

18,超戒寺:後期佛教的重要寺院 19,瞻波城:佛陀遊化處,鴦伽國首都,東方最古城

參考:1,《高中地理(二)》(國立編譯館) 2,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(寬謙法師) 3,《長阿含遊行經註解》(楊郁文)



第一章 印度的宗教文明第一節 總 說

印度宗教文明的發展與印度佛教思想的演變,有著密切的關係,所以對印度的宗教文明, 有必要先作概略性的瞭解。

古代印度人由於重口傳記敘,少文字記載,使得近代人沒有多少直接資料去瞭解古代印度的情形,尤其是在雅利安人入主印度半島前的人文宗教,更是模糊。目前,一般論及印度的古文明,都以雅利安人入主印度半島後為主,不過,依常情,在雅利安人進入印度半島前的當地住民文化,必然會對入侵的雅利安文化發展有所影響。

近代考古學家在現今印度河流域,哈拉巴(Harappā)地方一帶,發現了幾十個都市文明的遺跡,學者稱之為「哈拉巴文化」。這個文明有向東擴展的跡象,時間約在雅利安人入侵印度半島之前:西元前二千五百年到西元前一千五百年間。目前,學者對這個文明的瞭解並不多,文字也還未能解讀,整個文明消失的真正原因也還不清楚,但從出土遺物研判,應該不是低度文明,尤其發現地母神、牡牛與性器官崇拜,與後來的印度教濕婆神信仰相似。雅利安人稱他們的戰神「因陀羅」,其意思為「城塞破壞者」,而「城塞」正是「哈拉巴文化」的一個特徵,這中間或許有些相關聯。一般推測,「哈拉巴文化」就是雅利安人入侵印度前的住民主要文化。

雅利安人入侵印度半島後的發展,大約可分為三個時期:

第一期大約從西元前一千五百年,一直到西元前一千年左右。雅利安人從印度的西北端進入印度半島,他們先征服,並經營印度西北角的五河流域,所以也稱這個時期為「五河流域時期」。這一時期的唯一史料為《梨俱吠陀》,社會狀況,大約從遊牧逐漸轉型為農業型態,畜牧業仍然佔有重要的地位。其中,又以牛為貴重,牛的相互爭奪,是引起族群間戰爭的原因之一。至於社會的職業分工尚未明顯形成,但是戰敗的原住民,已被看作是奴隸,稱為「首陀羅」族,與雅利安人區分開來。專司宗教儀式的僧族,則由於祭祀的逐漸被重視,大約在這一時期末尾,逐漸地形成一種專業階級。在宗教信仰方面,大致上只是對自然的崇拜,不過在一般平民間,存在著「物神」與「幽鬼」的崇拜信仰。

第二期大約從西元前一千年,一直到西元前五百年左右。雅利安人由五河流域向東進入 更富庶的恆河流域,所以也稱這個時期為「恆河流域時期」。在文獻上,繼《梨俱吠陀》後, 有《夜柔》、《沙摩》、《阿闥婆吠陀》的相繼完成,建立了以《吠陀》為中心的婆羅門教文化 與哲學思想。社會狀況,則已經完全脫離遊牧型態,進入了農業社會。世襲的「種姓制度」 在這個時期成熟,嚴格地將「婆羅門」(祭祀的僧族)、「剎帝利」(統治的王族)、「吠舍」(生 產的平民)、「首陀羅」(勞力的奴隸族)區分開來。宗教信仰方面,婆羅門教已儼然成為主流的信仰,支配著一切。文字的使用,大概在本期終了前就有了,但也只是限於記錄日常生活的實用而已,對於學術與宗教等,受到尊重的知識性文字記載,則尚未發現,可能仍然維持口傳心授。

第三期大約從西元前五百年,一直到今日。雅利安人的勢力,由恆河流域,繼續向南方的德干高原發展,到達斯里蘭卡。婆羅門教的文化,在本期初雖受到佛教等新興宗教的衝擊而有短暫的沈寂,但也因此而有了更嚴密的發展,始終能居於正統文化的地位。

西元前三世紀,孔雀王朝的阿育王統一了印度。阿育王護持佛教,佛教的影響力隨之擴 張,奠定了佛教國際化的基礎。

西元前二世紀到西元二世紀間,屬於婆羅門教的聖典,《摩訶婆羅多》與《羅摩衍那》兩大敘事詩,以及規定社會生活規範的《摩奴法典》,相繼編集完成。其中,廣受社會各階層所喜愛的《薄伽梵歌》,將「奧義書時代」以來,混合「理智」與「祭祀」得解脫的婆羅門教文化風潮,轉而推向對神的純粹信仰。其後,又融合了非雅利安人的通俗信仰,形成「印度教」,成為印度普遍的宗教信仰基石,並且一直延續到今日。

因應印度教的興起,佛教也有蓬勃的發展,除了各部派將教理作系統化的整理發展外,還有大量的「大乘經典」編集出來,將佛教帶入了另一個新的紀元。

西元四世紀,笈多王朝再度統一印度,屬於印度教神話與古譚的《往世書》,在這個時期 集出,梵語文學興盛。佛教在這種潮流的影響下,也無法堅守早期使用各地俗語的基本立場 (這是佛陀時代確立的立場,參看《五分律》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一七四中;《四分律》《大 正大藏經》二二·九五五上),而從事佛典的梵語化。

西元八世紀,鳩摩羅梨與商羯羅,兩位印度教學者以其犀利的辯才,在「印度教」復興 運動中,論破了許多佛教的學者,使大乘佛教的影響力大失,而日趨沒落。

西元十二世紀,印度北方的土耳其族,屬於回教的高爾王朝日益坐大,不斷地向印度入侵。西元一二0三年,回教徒燒毀了當時印度佛教的最主要寺院 — 超戒(岩) 寺,僧團被破壞而四散了(一部分僧眾避入西藏,成為今日西藏佛教的主流),衰弱的印度佛教,竟隨著教團外在形式上的瓦解,而在印度消失了。直到近代,印度社會裏,就完全在印度教(約佔四分之三),與回教(約佔四分之一)的信仰中。佛教的獨特教義,早已被遺忘而被認為是印度教中諸多教派之一而已。這種想法,已經深植於現代一般印度人的心中,即使是知識份子,也多持這種看法。

西元二十世紀初,斯里蘭卡人達摩波羅(Dhammapāla,西元一八六四 ~ 一九三三年),

-6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在印度藉由提倡對佛教遺跡的確認運動,重植印度本土佛教的生機。繼達摩波羅之後,又有印度人安貝克(Bhimrao Ramji Ambedkar,西元一八九一~一九五六年,曾任印度政府的司法部長),在孟買創設「印度佛教協會」,展開印度本土的佛教復興運動。

西元前三二七年,馬其頓亞歷山大大帝揮軍進入印度北部,建立橫跨歐、亞、非三洲的亞歷山大帝國。之後,印度本土有孔雀王朝的統一印度(西元前三一七年),阿育王(西元前二七一年即位)的向北方擴充勢力,與希臘、馬其頓等西方人開始有了往來,搭起了西洋歷史與印度口傳歷史的溝通橋樑。所以嚴格來說,前面的三期區分中,從第三期開始,印度歷史的年代紀元,才比較能被明確推算與瞭解。

第二節 婆羅門教的思想

婆羅門教是雅利安人信仰的自然發展,沒有創始人,也沒有教主,甚至於沒有宗教的名稱,也沒有嚴格統一的教義,之所以稱為婆羅門教,是因為後來有非婆羅門教思想的教派產生,這些新興教派對他的稱呼。

表現婆羅門教思想的,是《吠陀》文獻。吠陀文獻包括《梨俱吠陀》、《沙磨吠陀》、《夜柔吠陀》、《阿闥婆吠陀》四部。這些文獻,都是經長時間的編集:不斷地有後來的作品增添形成的(吠陀文獻如此,佛教的經典也是如此,這是印度民族文化的特性)。每一部吠陀文獻中,大都包含了《本集》、《梵書》、《奧義書》、《經書》四個部分,但是每個部分的集入時間並不相同,以下為了區分方便,以集入時期為準,狹義地稱其《本集》部分為《吠陀》。如《梨俱吠陀》,是專指梨俱吠陀中的《本集》部分。

《梨俱吠陀》、《沙磨吠陀》、《夜柔吠陀》大約在西元前一千二百年左右集出。其中,《梨俱吠陀》中的一些讚歌,年代最古的,還可以追溯到西元前一千五百年左右。《阿闥婆吠陀》的成立時間稍晚,推定在西元前一千年左右。其後依次為《梵書》(西元前一千年至西元前七百年)、《奧義書》(西元前七百年至西元前五百年)、《經書》(西元前六百年至西元二百年)。本節就其中較重要的思想,作條舉式的概略性介紹:

一、婆羅門教三綱:吠陀天啟、祭祀萬能、婆羅門至上。這三個思想最能展現婆羅門教特色,而被稱為「婆羅門教三綱」。這些思想,確立於「梵書時代」,所以一般認定「梵書時期」為婆羅門教的確立時期。在梨俱吠陀時代,雖然重視祭典,但祭祀尚未成為第一教義,但到了梵書時代,則視祭祀為萬能,並且成為宗教上的首要手段。祭典中的儀軌動作,都有緻密的規定,並且一一地付予意義,婆羅門成為擁有這種專長的權威至上者。而所依據的《吠

陀文獻》,則視為來自神的啟示,是神的旨意。這樣的權威壟斷,逐漸形成保守的傾向,抑制 了哲學思想的發展,而閉塞於祭祀儀軌的傳承中。

到奧義書時代,融入了屬於恆河下游的非雅利安東方思潮,遂對這種形式主義有所反省 與批判,並有否定的傾向。厭倦祭祀主義,展開對人生宇宙真理的思惟,形成哲理第一,祭 祀第二的新趨勢。擁有武力與政治實力的剎帝利(王族),在哲理的創發上人才輩出,婆羅門 至上的地位因而動搖,為剎帝利所取代。其後,佛教等新興宗教團體應勢而生,同聲反對婆 羅門教。婆羅門教受到這樣的刺激,思想又轉趨保守,奧義書時代所激發出來的理性思辨精 神,在婆羅門教中又迅速消失了。婆羅門教為了維持其傳統的領導地位,鞏固其對民眾的影 響力,又重回祭祀祈禱的方向發展,將其所主張的祭祀儀軌與社會制度(四姓的義務),作有 組織、有系統的整理,讓儀式制度深入每一個家庭,影響每一個人的日常生活,這就是所稱 的「經書時期」。在這個時期,婆羅門教完成了一些具有教科書風格的典籍。經過這樣的努力, 婆羅門教在佛教與耆那教的強力競爭下,仍然能屹立不搖,在印度一直穩居正統的地位。

二、真心梵我論:梨俱吠陀初期,人們崇拜自然現象,並進而將之神格化。到了梨俱吠 陀末期,出現了一些含有哲學思想的讚歌:〈無有歌〉在探求萬有的本源,稱為「唯一實在」 之處。〈生主歌〉則繼續探求「唯一實在」之處,而推演出「生主」之人格神。〈造一切歌〉 與〈祈禱歌〉,則對「生主」神的思想,有了更進一層的發展。而〈祈禱歌〉中,也開始有「梵」 的觀念出現。最後有〈原人歌〉,認為宇宙之形成,是由一個比擬為人的「原人」,由其身上 各部分演化而成的。接下來的《沙磨吠陀》與《夜柔吠陀》,主要以祭典儀軌的記述說明與整 理為主,少哲學思想的發展。到了阿闥婆吠陀時期,哲學發展的方向與梨俱吠陀時期相同, 都在探求宇宙及諸神的起源。在這個時期,「梵」的思想再度有了進一層的發展 — 在「生主」 神之上,發展出一個中性、非人格的「梵」。到了梵書時代的初期,思想主流仍以「生主」為 宇宙之最高原理。但是進入梵書時代的中期,「生主」神為宇宙最高地位的思想就被梨俱吠陀 時期〈祈禱歌〉中的「梵」所取代了,這是梵書哲學思想的圓熟時期。進入梵書時代末期, 早先在《梨俱吠陀》〈原人歌〉中的原人思想,再度受到重視而發達,演變成「梵」的異名。 到了奧義書時代,哲學思潮轉而向自我內心探求,而歸結出「個人真我」的本質,與宇宙本 體「大我」的本質相同。「個人真我」,即是我,是個人的真相;本來面目。「大我」,即是梵, 是宇宙的真相;本來面目,兩者之間性質相同,「我」即是「梵」;「小我」即是「大我」。《奧 義書》中稱為「阿特曼」(梵語 ātman, 巴利語 attan)的,就分為「小我」與「大我」兩種。 今天,我們常說的「犧牲小我,完成大我」,嚴格說來,也離不開這樣的思想模式。

從《阿闥婆吠陀》開始,哲學思想的發展就有從原來向外探求諸神與宇宙來源的方向,

-8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轉而向個人內心求解答的趨勢,而開始提出人的苦、樂、貪、瞋、癡、困苦、墮落、滅亡從哪裏來?幸福、滿足、繁榮、知識又從哪裏來等問題。到了《奧義書》時,更明確地以個人解脫為最終目標。《奧義書》的終極理想,不在於向外的探索,而是在發現本來就存在的真實面目,即所謂的「真性」、「本性」。也就是在探求人人的本具面目,而別無其它深奧。因此,其修行的方法,也只是在直接悟入人的本性為「唯一不二的梵」就足夠了,然而這樣的思想,卻正是佛教所認為應該根本斬除的「我見」。

三、業感輪迴說:印度的輪迴思想,興起於梵書時代的終期,而確立於奧義書時代,最後圓熟於稍後的教派興起時期。「靈魂」的觀念,是業感輪迴說的重要部分,而早在《梨俱吠陀》中,就有靈魂的思想,但沒有提到人死後的靈魂會再生於何處,所以還不能認定在這個時期有輪迴的觀念。推測輪迴思想的形成,可能是從非雅利安人的文化中,認為人死後能夠「移生」的思想,與梵書時代末期的「真我」思想,相互融合而激發出來的。

與輪迴說相關聯而不可分離的,是「業力」說。所謂的「業力」說,是認為生前的善惡行為,行為的當事人,會依其所作的善惡,而受到相對的報應。有關「業力」說思想的興起,可以溯源至梵書時代。梵書時代,雖然首重祭祀,但業力思想的基礎,顯然已經建立。如《百段梵書》中,就出現有「欲得不死者,不可不依智與行。」「為善(惡)者,當受善(惡)生,依淨(污)行而淨(污)。」「死後之靈魂懸於天秤,視其善惡之業以行賞罰。」等敘述,但「業力」說的確立,一般認為是在奧義書時期,如《布利哈德奧義書》中說:

「依淨行而淨,依黑業而黑。故曰人依欲而成,因欲而有意向,因意向而有業,因業而 有果。」

接下來的教派興起時代,以如何超脫輪迴而達解脫,為當時的主要的思潮,業感輪迴的思想,至此可算是圓熟了。

四、天堂與地獄:天堂的觀念,在《梨俱吠陀》中就出現了。如《梨俱吠陀》中將生活的空間區分為「天界」、「空界」與「地界」等三界(阿闥婆吠陀時代,則天界之上,再增加了一個「光界」)。並且有「耶摩極樂天國」的說法,但還沒有地獄之說。到了阿闥婆吠陀時期,認為有一個耶摩神,具有人死後的審判權。於是,耶摩神就成為具有司法裁判性格的神。到了梵書時代,地獄的觀念逐漸形成,但是認為人死後的裁判,是由天秤來衡量的。奧義書時代,分輪迴道為天道、祖道與惡道。然而,發展成如同今日的一般通俗的信仰,認為閻摩大王為地獄之王,握有死後裁判權(相似於阿闥婆吠陀中的耶摩天神),則大約是遲至敘事詩時代(約西元前二世紀至西元二世紀)的事了。

五、種姓制度:梨俱吠陀時期,開始將戰敗的首陀羅族與雅利安人區分開來,成為二種

種姓。其末期的〈原人歌〉,認為由原人的頭生婆羅門,肩生王族,腿生吠舍,足生首陀羅,開啟了四姓制度之端。往後,經吠陀時代,到婆羅門教確立的梵書時代,四姓制度終於成為堅固的社會制度。奧義書時代,開啟了自由思潮,與反對傳統的批判精神,引發了各種教派的興起。新興的教派,大都否定傳統的四姓社會制度。但是到了經書時代,婆羅門教為了鞏固其地位與利益,又重新扭轉回嚴格的四姓社會制度。這個制度,至今仍然深深地影響著印度的社會人文。

四姓是世襲的,職業、權力、義務、社會地位都有嚴格的規定。其中,「首陀羅」的地位最低,沒有宗教、教育、獨立營生的權力,以勞動、服侍為職業,被認定死後無權再生,所以也稱為「一生族」。「吠舍」是雅利安人中的平民,從事農、工、商等業。「剎帝利」是雅利安人中的武士與國王,通稱為「王族」,從事政治與軍事等職業。「婆羅門」則掌管祭祀,負責吠陀文獻的傳承,握有宗教上之實權,掌握了神與人之間的交通。在梵書時代,「婆羅門」是宗教精神上的統治領導者,「剎帝利」還在婆羅門之下。到了奧義書時代,融入了恆河下游的東方自由思潮,加上在文化的拓展中,語文的優勢褪色了,婆羅門至上的地位動搖了,「剎帝利」族在思想的創發上多所表現。到了「經書」時代,「剎帝利」族中偉大的宗教家輩出,顯然「剎帝利」不論在政治、軍事、與宗教上,都已握有實權,地位已經凌駕於「婆羅門」之上了。

六、修行期制度:四姓中,除了「首陀羅」被稱為「一生族」外,其他三類雅利安人, 合稱為「再生族」,因為他們都具有宗教生活的權力與義務,並且可以因此而得到死後再生的 權力。修行期制度,萌芽於夜柔吠陀時期,而圓熟於奧義書時代。最初,這個制度只是專門 為了婆羅門而制定的。後來遂逐漸擴充,到了經書時期,已經普遍適用於婆羅門、剎帝利與 吠舍等族群,成為再生族所通用的修行制度。這個制度,將人生分為四期:

第一「梵行期」:這是所謂的學生時期。到達一定年齡的再生族,就得離開父母,而入師門為弟子,跟隨老師學習吠陀文獻、祭祀儀軌與鍛鍊身心。如果一生都在參訪名師,那麼,就稱為是「終身行者」。

第二「家住期」:即梵行期終了,踏入社會,成家立業。祭祀祖先與諸神,成為其主要的 宗教生活。

第三「林棲期」:年老後,傳家給長子,將財產分配給孩子們,然後和妻子同到叢林中, 過著隱居的生活。雖然不捨祭祀,但主要的宗教生活,還是在修苦行,以鍛鍊身心,並作人 生哲理的思考。《奧義書》以及其前身《森林書》的哲學思想,大約是這一期的學者所發展出 來的。

-10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第四「遁世期」:這是遍遊四方的時期。在這一期的人,又稱為比丘、行者、遊行者、沙門等。他們捨棄一切財產,剃髮,穿薄衣,守五戒(不殺、不盜、不妄、忍耐、離欲),乞食;避肉及美味,住樹下、石上,遇夏季雨期時,才定居於一處。佛教及耆那教的生活方式,大約與這一期的修行者相類似,如守五戒、夏雨安居,無欲的生活,遊四方,乞食等,都與這個時期的生活方式相同。

四期,是理想的分法,大部分的人,一生中,大都只選擇其中的一期或二期而已。不過 這四種生活方式,對印度人深具影響力。

七、咒法:祭典與咒法,是有密切關係的。祭典是為求高級神的恩惠,咒法則是利用惡神、魔神、精靈,來求得自己的幸福,或損害他人。祭典始於梨俱吠陀時期,而圓熟於夜柔吠陀時期。咒法則始於夜柔吠陀時期,而圓熟於阿闥婆吠陀時期。在《阿闥婆吠陀》中,咒法的理論基礎,是認為咒文自身具有神秘的力量,以及相信象徵物能代表實物。咒法的種類,依其目的,可區分為息災(消除災厄,或解除別人所施的咒法)、詛咒(毀害他人為目的)、開運以及幻術四種,這是流行於基層社會的非哲學思想性信仰。

第三節 新興教派的思想

《奧義書》帶來了自由的思潮,產生了一些新興教派,佛教是其中之一。這些新興教派,除了佛教與耆那教之外,所留下來的文獻資料並不多,只能大略地瞭解其主張而已。依佛教典籍:《雜阿含一0五經》,外道仙尼對佛陀的詢問,以及《長阿含二七沙門果經》中阿闍世王的描述,知道當時有名氣與影響力的思想家有七位,世尊是其中之一。其他六位,在佛教中,習慣上稱之為「六師外道」:

- 一、富蘭迦葉(或譯為不蘭迦葉):出身首陀羅族,終身裸體。依《長阿含二七沙門果經》的描述,他是個徹底的道德否定論者,主張為惡無惡報,為善亦無福報。所謂在「恆水(恆河)南岸臠割眾生,無有惡報,在恆水北岸為大施會,施一切眾生、利人等,亦無福報。」這樣極端奇異的思想,在當時卻也能有一定的信眾,也許正是反應了一些人,對當時社會制度,與道德標準的不滿吧!
- 二、阿耆多翅舍欽婆羅(或譯為阿夷多翅舍欽婆羅): 他是目前所知道的最早唯物論者,依《長阿含二七沙門果經》的描述,他主張人是由地、水、火、風等「四大」所組成的,命終之後,必然是「地大還歸地,水還歸水,火還歸火,風還歸風」。所謂人死後,塵歸塵,土歸土,除此以外,就沒有其它的了。佛陀稱這種講法為「斷滅論」。這種斷滅論,否定了物質

以外的精神力量,自然也否定《奧義書》以來的「業報輪迴」說,印度人稱此為「順世派」。儘管如此,他們的行為表現,卻又是律己甚嚴,苦行度日。這個教派,也在印度流傳了很久。

三、迦羅拘陀迦栴延(或譯為浮陀伽旃延、迦羅鳩馱迦旃延、婆浮陀那旃那、婆浮陀伽旃延):在《長阿含二七沙門果經》中,描述他主張「無因無緣眾生染著,無因無緣眾生清淨」,眾生是沒有能力去改變自己「既定」的命運的,一切「定在數中」。另外他也是一位唯物論者,認為一切眾生,都是由地、水、火、風、苦、樂、命我(壽命)等七種要素所組成的,這七種要素「非化非作,不可毀害」,「若苦若樂,若善不善,投之利刀,無所傷害」。意思是說:這七種元素永恆存在,不會被傷害。所以,歸結為「命亦無害」;不會有真正死去的人,自然也沒有殺人的人,「無作無受,無說無德,無有念者,及以教者」;既沒有造業,也就不會受業報,所以沒有有德者,自然也不必講求修行。在這樣常恆唯物論的觀點下,發展出另一種型態的道德與善惡業報的否定論。

四、散若夷毘羅梨沸(或譯為刪闍耶毘羅胝子、先闍那毘羅胝子):他是對「有、無、有無、非有非無」拒絕判斷的不可知論者。他認為以主觀的見解,作相互的批評,是徒勞無益的。真理、是非、善惡是難以判斷的,所以,應該捨棄這樣的探求,老實嚴謹地修習禪定,才是明智之舉。所以也被稱為「詭辯論」者、「不死矯亂論」者或「捕鰻論」者。

釋尊的二大弟子,舍利弗與目犍連,在成為佛弟子之前,就是師事散若夷毘羅梨沸,從 其遊學的。

五、末伽梨瞿舍利(或譯為末伽梨瞿舍梨):在《長阿含二七沙門果經》中,描述他是主張「無施、無與、無祭祀法;無善惡、無善惡報;無有今世、亦無有後世;無父、無母;無天、無化、無眾生。」他曾與耆那教教主尼乾子在一起共同修行,所以有些行徑與耆那教相同,如裸體、持戒嚴謹、極端的自律苦行。他主張人之善、惡;苦、樂,一切皆悉命定,既定的苦樂,於輪迴中不增不減,一直要等到輪迴的時間盡了,才能自然得解脫。佛教稱此派是「邪命外道」。

由於嚴格的持戒與苦行,雖然教義不盡合理,卻也能擁有廣大的信眾。後來護持佛教的阿育王,也對此教派也大力護持。這一派教團,在印度至少流傳到十四世紀左右。

六、尼乾子(或譯為尼犍陀若提子、尼乾尼若提子、尼乾子若提子、或稱之為大雄、耆那):他與佛陀大致在同一時代、同一地區活動。在六師外道中,教義與佛教最接近,勢力最龐大,流傳最久遠。甚至於在目前,仍然存在於印度,比佛教在印度本土流傳得更久。他與佛陀一樣,同是剎帝利族(王族)出身,結婚,並且在生有一女後才出家的。他裸體苦行十二年後,自稱已達到全知者的境界。

-12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耆那教亦主張業報輪迴,但認為靈魂不是內藏於身體之內,而是寄生於動物與植物之內。所以,耆那教特別重視五戒中的不殺生戒,連細微的蟲類亦不許殺害。信徒並且因為避免殺生,也不從事農耕。他主張靈魂具備有直觀能力、認識能力與清淨性,但會被一種細微的物質所妨礙,而無法顯現出來。這種細微物,就稱為「業」。「業」是一種物質,附在靈魂中,成熟結苦果或樂果後,才會離開靈魂,如此循環不已。解脫,一方面就是要使「業」不再附著於靈魂之上,另一方面,就是要努力地讓已經附著的「業」,能早日成熟離開。為了這樣的目的,一方面必須以合於道德的行為,來制止情欲,制御感覺器官,以免「業」來附著靈魂。另一方面,則必需以苦行的熱力,來加速「業」的成熟。所以這一派的主要修行內容,就是嚴守戒律與苦行。

第四節 印度教的思想

從西元前二百年到西元後四百年的六百年間,印度有幾部著名的敘事詩與往世書(或譯為布羅那論、富蘭那書)相繼完成。這些著作,結合了通俗的神話古譚與非雅利安人的宗教 文化,將傳統的婆羅門教蛻變成另一種新的信仰型態,後人稱之為「印度教」。

從婆羅門教到印度教的蛻變過程,是緩慢而漸進的。佛教、耆那教等其他教派對這種蛻變,都有一定程度的影響。印度教的最顯著特色,就是對毘瑟紐神以及濕婆神的信仰。祭祀萬能的固有信仰被改變了,殺生祭祀的惡習也革除了,取而代之的,是神像與神廟的崇敬。 西元十二世紀,回教的勢力入侵印度,印度教與回教逐漸有所交融,一直到西元十五世紀,產生了一些印度教與回教融合的新教派,如錫克教等。不過,此時印度本土的佛教已經消失了,所以不擬涉及這些教派的介紹,而只局限於對毘瑟紐教派、濕婆教派,以及西元八世紀左右的密教信仰型態,作概略性的介紹。

毘瑟紐(viṣṇu)神與濕婆(śiva)神,在《吠陀》文獻中並不具有重要的地位。開始變得重要,而且有清晰的描述,是在敘事詩(史詩)中。兩大敘事詩之一的《摩訶婆羅多》,其中的第六卷,就是廣受當時印度人歡迎的〈薄伽梵歌〉。〈薄伽梵歌〉中,開始有毘瑟紐神的記述。毘瑟紐神具有溫和、慈愛、揚善的特性。富於情感,而反對殺生祭祀,具有許多種化身的變化能力,如《薄伽梵·富蘭那書》中說,佛陀也是毘瑟紐神的諸多化身之一。化身的特性,一方面廣納各種信仰,容易被比較多的民眾接受。另一方面,又可以維持其「唯一神」的信仰權威。毘瑟紐教派,可能是由薄伽梵教派發展而來的。「薄伽梵」,其含義就是「唯一無二的崇拜者」。這個教派,產生了不少論著,其中,最主要的論著就是《五夜論》。而說明這一個

體系的典籍,常以「本集」為名稱。這是一個由傳說的神話中,發展起來的信仰。往後,並且發展出許多支派,所以對其教義的掌握,並不容易。大致上來說,這是一個承認有靈魂創造者的一神(毘瑟紐神)論教派,其教義,接近印度的「數論派」哲學體系,認為有靈魂(神我)與物質的區別。人們會感到痛苦,是因為靈魂受到物質束縛的結果。所以,在理論上,認為只要靈魂具備有辨別自己不是物質的能力時,束縛就自然會消失,而獲得解脫與安寧。行為上,認為應當以忠於自己的職業本份為主,而不必顧慮這個職業本份的善惡、對錯等價值判斷。當然,只要對神(毘瑟紐神)虔誠的信仰,就可以不分行為善惡,出身貴賤,而獲得神的垂愛與恩寵,到達解脫的境界。

濕婆神則有許多奇異的特性:同時具有苦行、官能歡樂,創造者、破壞者,溫和富饒與恐怖狂暴等多重性格。最早的濕婆神教派,可能就是「獸主派」。「獸主派」成立的時間,大概略晚於「薄伽梵教派」。「獸主」(pāśupati)是神的稱號,後來解釋為人類靈魂之主。《獸主論》是早期的重要文獻,往後屬於這個教派的典籍,大都以「阿笈摩」為名稱。

濕婆神教派大致上較毘瑟紐神教派統一,而少分支派別。象徵著男人生殖器官的「凌伽」 崇拜,是其特徵。教義上,大略來說,認為有個人的靈魂,有束縛靈魂的物質與業。靈魂的 任務,就是擺脫束縛而達到濕婆的境界,但靈魂到達濕婆的境界後,並非與濕婆神成為一體, 而在能力與知識上,仍然需要依賴著濕婆神。

毘瑟紐與濕婆神教派的一個共同特色,就是非常地尊重上師或老師,對上師或老師絕對 服從。後來,並發展出上師或老師,就是所崇拜神的化身,所以身體與財產,都必須奉獻給 上師或老師。

西元八世紀左右,在印度教中又有一個新的信仰型態形成,那就是「密教」。在理論上,「密教」主張文字的字母與音節對人體和宇宙,都具有潛在的影響力。並且承襲古《奧義書》中個體與大梵本質相同的原理,認為人體的組織就是個小宇宙。「唵」的發音,與宇宙進化程序有神秘的關連,也具有神秘的影響力。而同樣的影響力,在人體與宇宙相對應的組織中發生著相同的作用,統治著同樣的部位。這一派的典籍,大都以「怛特羅」為名稱。在修行方法上,拋棄了吠陀時代所重視的祭祀,而認為要以正確的咒語、術法、字母音節、壇場、手印,來迫使天神滿足崇拜者的請求,或者,使崇拜者與天神相結合而成為天神。不過,這些咒語、術法、音節字母與手印,只有在入師門,由上師教授下才能正確地瞭解與使用。

「密教」中,有一個支派主張性力崇拜。這是一個自稱是獲得了濕婆神的啟示,而崇拜 濕婆神配偶的一個支派。這個支派,從印度東北部發展起來,大概是融合了非雅利安人的「生 殖女神」信仰的混合教派。他們也以靈魂解脫為目的,並有苦行與禪定的宗教修行生活,不

-14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過他們相信性力是一種活力,藉著激發這種活力,可以幫助自己靈魂的解脫而進入神性狀態。 濕婆神教派、毘瑟紐神教派、密教、以及性力崇拜支派,這些印度教的派別,都對當時 的佛教都產生了一定程度的影響。其中,以西元八世紀的濕婆神教派學者商羯羅,將濕婆神 教派的教義具體化,並論破佛教學者,使佛教在印度的影響力一蹶不振,最值得注意。往後, 密教的興盛,更將整個佛教導入了「秘密大乘佛教」時代,和密教共用著幾乎相同的宗教儀 式。而毘瑟紐神教派,認為毘瑟紐神是維持生存意志的輪子,支持著宇宙的運行與發展,也 可能是佛教後期「時輪乘」的理論根源。

思 考:

- 一、如果文明包含所有精神與物質的活動,那麼,您認為人類的文明越來越進步了嗎?為什麼?
- 二、您認為婆羅門教的教義中,有哪些是好的?為什麼?
- 三、我們應該犧牲小我,完成大我嗎?
- 四、您對哪些婆羅門教或印度教思想,覺得耳熟能詳?您認同這些想法嗎?為什麼?

第一章 引用資料

- 一、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(第一章)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二、《印度哲學宗教史》 高楠順次郎、木村泰賢合著 高觀廬譯 台灣商務印書館
- 三、《印度思想史與佛教史述要》 服部正明、長尾雅人合著 許明銀譯天華出版公司
- 四、《印度佛教史概說》(第二、九章) 佐佐木、塚本、高崎、井ノ口合著 達和法師譯 佛 光出版社
- 五、《印度教與佛教史綱》(第五篇) 查爾斯、埃利奧特著 李榮熙譯佛光出版社
- 六、《原始佛教》(第二章) 水野弘元著 郭忠生譯 菩提樹雜誌出版社

第二章 佛教的興起及其思想 第一節 總 說

佛教,是釋迦牟尼佛所創的。關於釋迦牟尼佛的生平事蹟,並沒有精確的歷史記載,不 過仍然有相當可信的輪廓:父親為淨飯王,母親是摩耶夫人。淨飯王是迦毘羅衛國的統治者, 而迦毘羅衛國是一個城堡小國,位於喜馬拉雅山山麓;今尼泊爾南部地方。釋迦牟尼佛於西 元前五一一年出生於藍毘尼園(以佛八十歲入滅、佛滅後一百六十年阿育王登上王位、阿育王 登位於西元前二七一年等記載與推定為準),乳名瞿曇悉達多。悉達多太子依當時的習俗,十 六歲時與耶輸陀羅公主結婚,生得一子名羅睺羅。王族的生活,極其歡樂與多姿,但卻仍然 無法掩蓋《奧義書》以來的時代風潮 — 人生真諦的探索 — 對他的吸引力。二十九歲時, 捨離妻、子、家族,而過著當時婆羅門教「遁世期」的出家沙門生活。當時的沙門,重視修 定(瑜伽)與苦行。人們也尊敬修定與苦行的修行人,認為那是最困難,也是最高級的修行 解脫法門(其實到今日,這種觀點仍然很普遍)。於是,悉達多依隨著這個風尚,先師事阿羅 邏伽羅摩,學得「無所有處」的深定,繼而師事鬱頭羅摩子(或譯為鬱陀迦羅摩子),學得「非 想非非想處」的深定,但卻仍然無法自覺解脫,後又進入了苦行者聚集的苦行林,經歷了六 年自我折磨的苦行生活,仍然無法自覺解脫,於是,放棄了苦行的修行方法,忍受著同伴認 為是退墮輕視的誤解,接受優留頻羅村,善生牧女的牛乳供養,並且入尼連禪河沐浴,身體 漸漸地恢復體力了,於是來到佛陀伽耶(或譯為菩提伽耶)地方的畢鉢羅樹下,專精思惟人 生的真諦,終於開悟,自知自證,自覺解脫(所以,後來就稱畢鉢羅樹為菩提樹),時年三十 五歲。

解脫後的佛陀,來到迦尸國的波羅奈鹿野苑,為當初離家時,淨飯王派來保護他的五位侍臣沙門「初轉法輪」,說四聖諦法。其中,尊者憍陳如(拘鄰)聞法後,「遠塵、離垢,得法眼淨」(證入初果)(《雜阿含三七九經》)。其他四位,也都願意繼續跟隨佛陀修行,佛教僧團於是成立。僧團仍然採行當時婆羅門教「遁世期」的出家生活方式,乞食、四方遊化,傳播佛陀所體證的法。於是,受佛陀說法的感召,前來加入僧團的佛弟子愈來愈多了。隔年,王舍城的頻婆沙羅王也歸依了佛陀。之後,佛陀的二大弟子,舍利弗與目犍連也加入僧團,僧團的影響力日益擴大。

經過了四十五年的遊化,佛陀在八十歲那年,身體衰弱有病,離開了夏雨安居處的毘舍離後,受純陀的最後飲食供養,引起病情加劇(可能是腸炎腹瀉),半夜裏在拘尸那娑羅雙樹間,度化最後一位學生(外道出家者須跋陀羅)證入阿羅漢果後,就去世了。

佛陀在人間的四十五年教化,只將佛法散播在佛弟子們的心中,以及言行上,而沒有作

-16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具體的集錄或著作。佛入滅後,大阿羅漢迦葉在趕回奔喪的途中,聽到釋族比丘拔難陀勸其他傷心的佛弟子說:「汝等勿憂,世尊滅度,我得自在。彼者常言:應當行是,不應行是,自今已後,隨我所為。」後,感到「悵然不悅」(《長阿含二經遊行經》)。或許是因為這件事,讓大迦葉尊者感受到必要將佛陀平日的說法,作一次結集審定,讓佛弟子有個具體的依循。於是,大迦葉尊者在佛陀遺體火化後的第一個夏雨安居期(若佛陀入滅於西洋曆的二、三月,則為同一年,若是七、八月,則為隔年),召集了五百名阿羅漢,在摩竭陀的首都王舍城郊外的七葉窟,共同審定、記錄佛陀生前教導的內容,這就是佛教的「第一次結集」。

這一次結集,是由服侍佛陀最久,最有機會聽聞佛陀說法,「多聞總持」的阿難主持「法」的誦出。另外由通達律行的優波離,主持了「律」的誦出。當主持者誦出的「法」和「律」,經由參與審定的阿羅漢們,全體共同審議,一致通過後,就正式由指定的專人,恭敬地背誦記憶下來(在當時,文字記載可能還被認為不夠慎重而不用。使用文字書寫經典,最早的,可能是在西元元年左右,赤銅鍱部的貝葉寫經)。如果有異議,就作修正,或作保留。結集的內容,文體為「修多羅」。「修多羅」,義譯為「經」,是簡短而文義明確的散文體,為當時(婆羅門經書時期,又名修多羅時代,大約是在西元前六世紀到西元前二世紀的四百年間)流行的記述文體。法的部分,分為蘊、處、緣起、諦、界、菩提分等類,稱為〈相應修多羅〉,相當於現今漢譯《雜阿含經》(說一切有部誦本)前面十七個相應的部分。律的部分,是將佛陀為出家弟子(僧團)所制的戒(又稱為「學處」),依犯戒的輕重,類分為五「波羅提木叉」;

- 一、波羅夷:義譯為「墮不如」。這是最嚴重的過失,要受到逐出僧團的處分,所以也有 依實際處理情形而譯為「驅擯」的。
- 二、僧伽婆尸沙:義譯為「僧殘」。就像使人殘廢一樣的過失,要受到與僧團六日、夜短期隔離的處分,然後再向二十名清淨比丘僧出罪,獲他們的同意後,才能重返僧團。
- 三、波逸提:義譯為「墮」。這是讓人身心焦灼,不得安寧的過失,要在僧團中向大眾自白,然後再向一名清淨比丘私下發露出罪,所以也有依實際處理情形而譯為「懺悔」的。
- 四、波羅提提舍尼:義譯為「對說」。這是比較輕的過失,不必在僧團中向大眾報告,只要向一名比丘承認過失就可以了,所以也有依實際處理情形而譯為「悔過」的。

五、眾學法:這是義譯,是最輕微的過失,只要自己心悔念學就可以了。

五「波羅提木叉」就是僧團中,每間隔半個月舉行布薩時所誦「戒經」的主要部分。

這次的結集,成為一種模式。往後,可能又有些小規模的結集,集出〈祇夜〉與〈記說〉。 本來,〈修多羅〉(包括經與律)集出後,為了便於背誦者的記憶,於是從每一經中,選出關 鍵性的用詞、用字或人名,集合十個經,編成一段偈頌,稱為「嗢拕南」頌的,是〈祇夜〉。 後來,內容逐漸擴充了,將押韻的,一定字數的,為人、天等所說的,具有文藝、情感氣息的通俗偈頌體,都一併集入,總名為〈祇夜〉。法的部分,大概就是漢譯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八眾誦〉。律的部分,大概是近於《僧祇律》中的〈法、隨順法偈〉,後來並發展集成為《摩得勒伽》(本母)與《犍度》。相對於修多羅的簡白明確文體,含情感及文藝氣息的祇夜,再加上韻律規則的限制,所以常常犧牲了文義的明確性,而被認為是「不了義」的文體。而記說,屬於「法」的部分,大概就是漢譯《雜阿含經》中的〈如來記說〉與〈弟子記說〉。這是對深隱的事理再作解釋的,也是「了義」(明確)的文體。「律」的部分,則是〈波羅提木叉分別〉。這是對「波羅提木叉」作深入的分別抉擇,從制戒因緣中,探究每一學處的真正意趣的。

結集,是不斷地在進行的。到了佛滅後百年中,西方比丘耶舍來到東方毘舍離地區遊化,發現當地的跋者族比丘在布薩日接受信眾金銀的布施,而認為是「非法」(不符合佛教的戒律),於是向跋者族比丘提出異議。結果,耶舍比丘反而受到毘舍離地區的比丘僧團擯逐。耶舍比丘不服被擯逐,於是回到西方,先後爭取到其他地方的多數僧團支持,組成了一個七百人的團體,再前往毘舍離論訟。各地的僧團代表,來到毘舍離地方,舉行會議,以解決這次的紛爭。會議結果,議決受取金銀等十項毘舍離僧團的戒律新變革為非法。經由會議的解息諍論,從形式上來說,確也能暫時保持了僧團的和合,而免於分化。除此而外,印順法師依據史料判斷,認為在會議後,還舉行了「經」與「律」的結集審定。雖然,「十事非法」與毘舍離的「第二結集」(或者稱為七百結集),在留傳的史料中已有許多紛歧的記載,但是目前,大部分的學者都肯定有這一次的大規模結集存在。

這次的結集,主要是將第一次五百結集後,小規模結集出來的「法」與「律」,大約是「祇夜」與「記說」,再作一次認定與記錄(背誦)。法的部分,當時可能已經擴充到九種分類,即:

- 一、修多羅:義譯為經,是記錄佛陀或佛弟子說法的散文體裁。
- 二、祇夜:義譯為應該被唱誦的,是吟詠佛法的詩歌體裁。
- 三、記說:義譯為被解答的,是記錄佛陀或佛弟子解說佛法的散文體裁。
- 四、伽陀:義譯為詩偈,是以詩歌體裁,吟詠佛法的押韻文學作品。
- 五、優陀那:義譯為讚嘆,也是偈頌體,是抒發情感的感興語,不問自說的體裁。
- 六、本事:或譯為「如是語」,以「吾從世尊,聞如是語」的定型文句傳說型態,表現理智性的說理。體裁則是先散文長行,末後再加重頌作歸結的。
- 七、本生:經師所傳的本生,是佛化的印度民族先賢故事,然後解說為是佛陀的前生。 律師所傳的本生,則是記載僧團內比丘、比丘尼所發生的事故,並解說為在過去生中,早已

-18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經是如此了。末了,指明過去的某某人,就是現在的某某人。這類題材,對往後大乘佛法的 開展,有著密切關係。

八、方廣:這是一類對佛法修證或正見方面的題材,作詳細的分辨與說明,是內容較長 的經。後來的大乘經,可能就是依這種體裁發展出來的。

九、未曾有法:這是以佛、法、僧三寶的奇異事蹟為題材的。這九種分類,稱之為「九分教」的,可能在這次結集中,集成四部,也就是四部《阿含經》或四《尼柯耶》。推斷的理由是,僧團在這次結集後開始分化,而分化的各部派,都留有這四部經的記載。而發展成「十二分教」(增入「因緣、譬喻、論議」),那是部派分化後的事了。

以後,僧團分化,形成各個部派。結集仍然持續地進行著,所不同的是,那都是各部派 內部自行的結集,而無法形成整個佛教界公認的聖典,同時也表現出各部派的不同色彩。

第二節 阿含經的思想

目前所能看到的四部《阿含經》,都是佛教僧團分裂後,屬於各個部派的誦本。依據現代學者的研究,大都認為漢譯的四《阿含經》,《雜阿含經》是說一切有部的誦本,《別譯雜阿含經》是分別說部的誦本。《中阿含經》也是說一切有部的誦本,《長阿含經》是法藏部的誦本,《增一阿含經》是大眾部的誦本。巴利語本的四《尼柯耶》:《相應部》、《中部》、《長部》、《增支部》,都是赤銅鍱部的誦本(「尼柯耶」為音譯,意譯為「部」)。這些部派的誦本,難免有各部派獨自的整理編輯,所以可能會帶有各個部派的獨特見解。因此,若想透過現有的聖典,完整地還原佛陀那個時代佛法的原貌,幾乎是一件不可能的事。但是,透過屬於不同部派四部《阿含經》誦本的比對,尤其是漢譯的四《阿含經》留有著「增新而不去舊」的編輯軌跡,更是現今瞭解佛陀時代佛法,最有價值的文獻。

四部《阿含經》中,以《雜阿含經》(或《相應部》)的集成時間最早,《中阿含經》(或《中部》)、《長阿含經》(或《長部》)、《增一阿含經》(或《增支部》)依序次之。九分教與四《阿含經》,是經典集成的兩個相關連而又同時各自發展的系統。四部《阿含經》,就內容來說,是以〈修多羅〉、〈祇夜〉與〈記說〉三部分所組成的《雜阿含經》為根源的(〈記說〉的內容,包括了抉擇〈修多羅〉及〈祇夜〉的〈弟子記說〉,與普化社會的〈如來記說〉)。後來,根據〈修多羅〉,以〈弟子記說〉的學風發展,並且以僧團內部的僧伽為主要對象,作法義的論辯與抉擇,所結集出來的是《中阿含經》。根據《中阿含經》,以〈弟子記說〉的學風發展,以感性的「祇夜」精神,適應世俗的宗教(神教)意識,對婆羅門以及諸外道宣揚佛法,所以感性的「祇夜」精神,適應世俗的宗教(神教)意識,對婆羅門以及諸外道宣揚佛法,所

集出的是《長阿含經》。根據《長阿含經》,以〈如來記說〉的學風發展,以「增一法」的形式進行類集,包含並取代九分教中的《如是語》與《本生》的是《增一阿含經》。經典的集出,有不同的宗趣,就是為了適應不同根機的對象,這與佛法的發展與流變的主要原因,是一樣的。龍樹菩薩(西元一五0~二五0年)的《大智度論》,以四悉檀(悉檀,義譯為成就、宗趣)總攝一切十二部經,八萬四千法藏,而印順法師歸結《雜阿含經》為「顯揚真義」,是「第一義悉檀」;《中阿含經》為「破斥猶豫」,是「對治悉檀」;《長阿含經》為「吉祥悅意」,是「世界悉檀」;《增一阿含經》為「滿足希求」,是「各各為人悉檀」,並以此為基礎,宏觀整個佛法的流變,而判定以四部《阿含經》為主的「佛法」,是第一義悉檀;無邊的甚深法義,都是從這個根源,流衍出來。以「大乘空相應教」(般若、性空思想體系)為主的「初期大乘佛法」,是對治悉檀;在於遺除一切情執,以契入無我空性。以真常不空的「如來藏(佛性)教」(如來藏思想體系)為主的「後期大乘佛法」,是為人生善悉檀;在於鼓勵眾生成佛的信心。以適應印度教強勢環境為主的「秘密大乘佛法」,是世間悉檀;在於廣納諸外道。

縮小來看,四阿含經中,以《雜阿含經》(或《相應部》)為根本;是第一義悉檀。而《雜阿含經》中,當又以〈修多羅〉的部分為根本;是第一義悉檀。所以,論究《阿含經》的思想,應當以《雜阿含經》為主。論究《雜阿含經》的思想,又當以〈修多羅〉的部分為主。以下就《阿含經》的思想特色,試作歸納,條舉說明:

一、緣起中道:「緣起」,是《阿含經》中的重要教說,也是佛法所展現不共於外道最重要的特色。佛陀揚棄了當時印度流行的「常見」(「有」)與「斷見」(「無」),如實地觀察生命,處「中」而說「緣起法」:

「如實正觀世間集者,則不生世間無見;如實正觀世間滅,則不生世間有見。」

「如來離於二邊,說於中道:所謂此有故彼有,此生故彼生,謂緣無明有行,乃至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集。所謂此無故彼無,此滅故彼滅,謂無明滅則行滅,乃至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滅。」(《雜阿含二六二經》)

「有因有緣世間集;有因有緣世間滅。」(《雜阿含五三經》)

「世間集」,是指煩惱的身心活動;「世間滅」,是指煩惱的止息,也就是解脫。從當下的惱苦來說,煩惱的存在,有一定的因緣聚集,解脫,則是止息了造成煩惱的因緣條件。所以可以說,緣起法是由煩惱通往解脫的橋樑。從生命的展現來說,所謂「緣起法」,是世尊洞悉了生命流轉(升起)的過程,同時也說明了還滅(止息)的開示。

因緣條件,是錯綜複雜的。依「此有故彼有,此無故彼無」的定義來看,一切的存在,都是因緣條件的相依存在,而「無常」,是這樣相依存在的必然結果。在錯綜複雜的因緣條件

-20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裡,不會有「第一因」,也不會有「創造神」,當然也沒有「最後審判」的道理。沒有一個不變的「小我」在流轉生死,也不會有一個獨一、恆常、不變的「大我」在支配宇宙與生命。因緣條件聚合時,如實知其生,因緣條件消散時,如實知其滅。一切都是關係的存在,沒有超越因緣條件的「生」,也不會有超越因緣條件的「滅」。這樣,緣起法也展現了「一切行無常」、「一切法無我」、「涅槃寂滅」(《雜阿含二六二經》)的「三法印」,所以可以說:

「若見緣起便見法;若見法,便見緣起。」(《中阿含三0經象跡喻經》)

緣起法的道理,不是世尊或其他人、神所制訂的。緣起法是:

「若佛出世,若未出世,此法常住,法住、法界,……法空、法如、法爾,法不離如、 法不異如,審諦、真實、不顛倒。」(《雜阿含二九六經》)

這是普遍、一貫的真理,自自然然、本來如此的特性,不會因時間、空間而不同,也不 會有因生命型態,或其他任何形式的例外。

緣起法是深奧的,而緣起寂滅的體驗,更是甚深難見。如《雜阿含二九三經》說:

「此甚深處,所謂緣起。倍復甚深難見,所謂一切取離、愛盡、無欲、寂滅、涅槃。」 不只是因緣錯綜複雜得難以明白,更因為是人性深處的「我執」,與緣起法格格不入的緣 故。

二、四諦法:在因緣條件的法則下,沒有主宰,只有不圓滿。不圓滿,終是會讓我們感受到苦的。如實知苦的人,才會引發離苦的意志力,這是踏上解脫之路的第一步。解決苦,只能從解決苦的原因(因緣條件)著手。所以,分辨苦的原因(集),是趣向解脫的第二個步驟。原因確立後,嘗試各種方法去消除它(趣向滅),直到苦消除了(滅),這是解脫的第三步。方法(道跡)也因而確立,這是解脫的第四步。苦、集、滅、道,就是四(聖)諦;是解脫道上的四個階段。四諦,說明了佛法解脫的次第性。解脫的次第性,正如同「郵遞馬車」的譬喻一樣(《中阿含九經七車經》),一站接過一站,便可以快速地到達目的地。

世尊成佛後,在鹿野苑為五比丘說法,人們稱之為「初轉法輪」,其內容就是「四諦」的三轉十二行:一轉說明四諦的「內容」(示轉),二轉說明四諦的「當知」(勸修),三轉說明四諦的「當證」(自見證)(《雜阿含三七九經-轉法輪經》),可見「四諦」在佛法中提綱挈領的定位了。

生命為什麼是苦呢?世尊說:

「我以一切行無常故,一切行變易法故,說諸所有受悉皆是苦。……我以諸行漸次寂滅故說,以諸行漸次止息故,說一切諸受悉皆是苦。」(《雜阿含四七四經》)

而苦的原因(集)在哪裡呢?

「眾生種種苦生,彼一切皆以欲為本,欲生、欲習、欲起,欲因,欲緣而生眾苦。」(《雜阿含九一三經》)

「於色(受、想、行、識)愛喜者,則於苦愛喜。於苦愛喜者,則於苦不得解脫。」(《雜阿含七經》)

那是對自我的「愛」,與對境界的「欲」了。解決的途徑(道)呢?就是依八正道的修行了。

三、八正道的修行:八正道,是佛陀滅除煩惱後,所確立的修行方法,稱為「古仙人道」 (《雜阿含二八七經》),也就是四諦中「道」的內容。八正道中,是以正見(正確的知見,如 緣起中道、四諦等理則)為先、為根本的。就如同黎明前的曙光一樣(《雜阿含七四八經》)。 正思惟,是透過正見,建立的正確思考,引發尋求解脫的意志力。正語,是正當的語言文字 表達,避免言過其實的欺騙,搬弄是非與言語暴力。正業,是正當而不傷害有情(不殺,不 盜,不淫)的合理行為。正命,是依正業原則,來維持生活。正精進,就是四正勤(或譯為 四正斷):已具備的善,應該繼續努力保持,未生起的善,應該努力的去做。已有的惡,要 決心斷除,未有的惡,要小心防範,不要讓它生起。正念,是清清楚楚的明白自己的念頭, 就是四念處:明白自己肢體(身)、情緒(受)、心念(心)、見解(法)的變化。正定,就是 近分定,乃至初禪至無想定等,能導入解脫的禪定。八正道的內容,歸納來看,就是戒、定、 慧三學。

解脫,是將人們長久以來累積的貪、瞋、癡習性完全淨除。涅槃的聖者,就是能達到「貪、瞋、癡永盡,一切煩惱永盡」的境界(《雜阿含七九七經》)。貪、瞋、癡的去除,不是靠祈禱,也不是靠祭祀祈求神力,不是沒有因緣的偶然,也不是宿命決定(《中阿含一三經度經》),而是依八正道的自我行為反省與修正(修行)。

八正道,也稱為「中道」,這是相對於當時印度社會極端的苦行與樂行來說的。佛陀說:「莫求欲樂,極下賤業,為凡夫行;亦莫求自身苦行,至苦非聖行,無義相應。離此二邊,則有中道,成眼、成智,自在成定,趣智、趣覺、趣於涅槃。……此何因說?有聖道八支,正見……乃至正定,是謂為八。」(《中阿含一六九經拘樓瘦無諍經》)

「莫求欲樂,極下賤業,為凡夫行;亦莫求自身苦行,至苦非聖行,無義相應」,《雜阿 含九一二經》作:

「一者、樂著卑下、田舍、常人凡夫五欲。二者、自苦方便不正,非義饒益。」

中道行,不是要在縱欲與苦行的兩邊求得平衡的執兩用中,而是要徹底地脫離這以我見為根本的愛著,不在苦、樂間擺盪,而趣向解脫。

-22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四、從五蘊、六處著手:色(物質)、受(情緒)、想(想像)、行(意志力)、識(覺知)等五蘊,與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等六處,是我們的身心活動範圍,而稱之為「世間」的(《雜阿含二三一、二三三經》)。修行與解脫,都離不開這些身心活動的經驗與體會。離開了解脫身心煩惱的論題,佛陀總是「無可奉告」(無記)。就如箭喻經(《中阿含二二一經》)所說,受毒箭傷的人,應該是趕快去處理引起痛苦的箭傷,而不是先去研究箭是怎麼來的。

《雜阿含經》中、〈修多羅〉的部分,共計十七相應,一千一百六十四個經。其中,五蘊與六處,分佔第一、第二相應,共計四百六十三經,約佔百分之四十的份量,正可以說明這樣的重點。

五、厭、離欲的修行方法:就生死流轉的「十二緣起」解說來看,因為「無明」(對緣起的迷蒙無知)而有「行」(染著的意欲)。因為「行」,而有「識」(對生命取著的「有取識」)。因為「識」,而有「名色」(受胎的初凝階段)。因為「名色」,而有「六人」(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等感官)。因為「六人」,而有「觸」(與外界接觸或說認識外界)。因為「觸」,而有「受」(感受或情緒)。因為「受」,而有「愛」(愛染)。因為「愛」,而有「取」(執取或追求)。因為「取」,而有「有」(業力的蓄積)。因為「有」,而有「生」(下一期生命的出生)。因為「生」,而有「老病死」。老病死後,若對自我的愛染仍沒消除,無明繼續作用著,又開始下一個循環。如此循環不已,不得解脫。如果想要止息這樣的循環,就得從離開「愛染」做起。愛染,包括對自我的「愛」,以及自我對外境的「欲」,這是推動生死循環的原因(集)。而欲愛的驅動力,主要還是那背離因緣法則的「我見」:在內,以為有一個流轉生死的不變主體(自體愛、後有愛),在外,則是表現為主宰欲(物欲、境界欲)的。無明(我見)與欲愛,實在是一體之兩面,如影之隨形。

另外,若從日常身心活動中,當下的煩惱來說:眼對色(物),而生眼識(視覺神經發生作用),眼、色、眼識三者具足,產生了觸(了別),由觸生受(情緒),觸生愛(貪愛)。或者,從「觸」以下切入「十二緣起」的解說(《雜阿含二一八經等》)。對可愛的,產生迷戀;對不可愛的,或愛不到的就產生瞋恨(《雜阿含三0五經六分別六入處經》)。不可愛的,固然引起煩惱,然而可愛的,由於不能永恆不變,也會由迷戀,而轉為過患,終究要覺醒遠離的

(味、患、離的過程;《雜阿含一三經》等)。所以,如果如實知「受」與「觸」,在「受」與「觸」的階段,就遠離貪愛,那麼,就可以遠離煩惱了(《雜阿含二0九、二一三經》)。厭、離欲,都是就遠離貪愛,即「調伏欲貪、斷欲貪、越欲貪」(《雜阿含四二經》)來說的,而不是指消沈厭世,遁世遠離,排斥這個社會。

六、先知法住,後知涅槃:佛陀對須深比丘說:

「不問汝知不知,且自先知法住,後知涅槃。」(《雜阿含三四七經》)

法住,是具有安住、確立、不會錯亂變易性質的法;就是指緣起法。先知法住,就是要 先從因果起滅的必然性中,對蘊、處、界等如實知,厭、離欲、滅,而後能得解脫的,這是 兩個先後契入的層次。也是說:解脫,是要從自己現實的生活中下手,如實知見緣起的無常、 無我,了解為什麼會起愛著,為什麼會引生苦痛,要怎樣才能解脫,是人間的,經驗的。佛 弟子中,多數是不得根本定而沒有神通力的,但以法住智究竟解脫。雖然,涅槃的寂滅境界, 一般凡人無法瞭解,但緣起的世間,卻是人人都可以親身體驗的。所以,透過如實知世間緣 起的橋樑,才有可能獲得出世間的解脫涅槃,這也是一種重於次第的修學態度。

七、自依、法依、莫異依:這是說,只有仰賴佛法,仰賴著自己的實踐佛法,才能成就解脫。在《雜阿含六三八經》中,描述舍利弗死了,阿難覺得很傷心。佛陀就問道:難道舍利弗用來修行,而達解脫的法,也隨著舍利弗去世了嗎?就是佛陀,不久也會去世的,所以應「當作自洲而自依,當作法洲而法依,當作不異洲、不異依」。修行解脫;煩惱的消除,純然是靠著自己,依佛法的努力實踐,點點滴滴累積而成的。就像煉金的人,要隨時照顧火候,孵卵的母雞,播種的農夫,要時時努力,隨時照顧,才能有所收穫一樣(《雜阿含一二四七、二六三、八二七經》)。煩惱、貪愛、不得解脫,這是來自於自己內心無明、我執,也是來自於自己錯誤的見解,解鈴還得繫鈴人,善知識,乃至於佛、菩薩所能提供的「他力」,只是「法」的指導而已。

第三節 戒律的精神

在婆羅門教的吠陀祭祀文化裏,每月有新月(初一日)與滿月(十五日)兩次祭典。在祭典的前夕,祭主須斷食、嚴守戒律,這樣做的意義,就是透過自我的淨化,來表示對祭典的慎重,與對神的尊敬。這樣的過程,稱為布薩(uposatha,義譯為「長養淨」、「齋」;「洗心」,即淨化自心的意思)。布薩在當時的社會裏,可能是一項很普遍的宗教風俗。

佛陀在鹿野苑初轉法輪度化五比丘後,僧團於是形成。僧團承襲當時布薩的社會風俗,

-24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在每月的初一與十五,也舉行兩次布薩。最初(可能是佛陀說法的前十二年),隨佛陀出家的佛弟子水準比較整齊,都是一心向道的解脫追求者,並不需要佛陀費心去規範他們的行為,所以沒有戒條(學處)的訂定要求遵守。這段時期,在布薩聚會裏,佛陀僅僅說一段偈頌:「善護於口言,自淨其志意,身莫作諸惡;此三業道淨,能得如是行,是大仙人道。」(《四分僧戒本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一0三0中)。這是最早所說的「波羅提木叉」(「波羅提木叉」的義譯有多種,綜合來說,就是淨化言行的戒律),也就是覺音論師所說的「教授波羅提木叉」,這是鼓勵性質的。等到佛法宏揚開來,跟隨佛陀出家的人多了,水準難免參差不齊,開始有佛弟子的行為受人指責。為了僧團的和合,與修學的方便,佛陀將每一次佛弟子引起負面評論的言行,作成佛弟子不可再犯的行為規範,這就是所謂「學處」的制訂。此後的布薩集會中,先處理「僧事」 一違反規範者先行懺悔出罪,僧團恢復和合清淨後,再依每一條「學處」說「波羅提木叉」。這就是覺音論師所說的「威德波羅提木叉」。這是法律的,強制性的,以團體的力量,來作個人行為約束的。

學處是依佛弟子的非法行為,隨犯隨制的。傳說的第一個學處,是因迦蘭陀子須提那在 毘舍離的不淨行而制訂的(《四分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九六八上)。布薩集會中說的波 羅提木叉,一方面是要淨化個人的言行,另一方面,也同時淨化整個僧團,去除歧見與紛爭, 維持和合、健全的僧團,達成正法久住的理想,這就是佛陀時代制訂戒律的精神與目標。

隨犯隨制的學處,到第一次王舍城結集時,作了分門別類,集成了五部波羅提木叉。此後戒律的條文,就被固定下來了。本來,阿難在這次結集中,提出了佛陀去世前的遺命:「阿難!自今日始,聽諸比丘捨小小戒。」(《長阿含二經遊行經》)但主持結集的大迦葉反問阿難,什麼是小小戒(《四分律》作「雜碎戒」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九六七下)。或許由於當時佛陀重病中,阿難不忍打攪,沒有即時進一步詳細問清楚,所以無法回答,以致於引起大迦葉對阿難的一連串責難。最後大迦葉裁決:「我等已集法竟,若佛所不制,不應妄制。若已制不得有違,如佛所教,應謹學之。」(《五分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一九一中、下)這樣的裁決,當時在南方,沒有參加結集大會的富蘭那長老,就曾率眾北上,向大迦葉當面表示異議(《五分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一九一下)。如同前面所說,戒律的精神,是在維持個人與僧團的清淨。佛陀也曾經對某些有關食、衣、住、行,與醫藥的戒律,因時、因地、因人,或是一制、再制;或是一開、再開;或是制了又開,開了又制。大迦葉的裁定,使得往後佛教戒律只能僵化地流傳著,不能隨著社會的脈動,保留原先制戒的精神而作調整,種下了日後僧團分裂的諸因緣之一。

阿難晚年,在毘舍離等東方地區遊化,對東方地區有深廣的影響。佛滅後一世紀,發生

了西方比丘,指責東方比丘「十事非法」。其中,除「金銀戒」外,其餘的「器中鹽」(將鹽 貯藏於角器中),「兩指淨」(過午二指日影的時間內,仍然可以進食),「近聚落淨」(可以到 他村再乞食),「住處淨」(在同一個教區內,可以依各自的住處,舉行布薩,而不必集合於一 處舉行),「後聽可淨」(不足法定人數,也可以開會議事),「常法淨」(可以隨順老師之常習), 「不攪乳淨」(可以飲用未經攪拌的乳汁),「闍樓伽酒淨」(可以飲用未發酵的椰子汁),「無 縷邊坐具淨」(可以縫製沒有貼邊的坐具)等(依《銅鍱律》,但各部律本所傳「十事」內容 略有差異),其實都只能算是瑣細的「小小戒」而已。即使是「金銀淨」(接受在家人的金錢 供養),在波羅提木叉中,也沒有明確的學處禁止。有的只是:「不得為自受蓄金銀」(不可以 為自己藏私房錢)。若是從僧團的六和敬(身和敬、口和敬、意和敬、戒和敬、見和敬與利和 敬)的角度來看,重要的是:不可以為自己私藏。

毘舍離的會議,東方僧團的遊說努力與技巧不足,投票表決結果,認定「十事」是「非法」的。會議的裁決,暫時解決了歧見。但是,忽略了東方民族與社會的發展情形,問題仍然沒有獲得解決。後來東方僧團的人數漸多,勢力愈來愈強。不久,終於不受西方上座長老的節制,而正式分裂成獨立的大眾部了。

思 考:

- 一、佛陀的主張,與當時的風俗文化有何關涉?
- 二、離佛世日遠,佛法的真實義何處尋呢?
- 三、佛法說的苦、樂「中道」,與儒家的「中庸之道」,有何差異?
- 四、您認為佛法的中心思想是什麼?佛法的深奧處在哪裡?
- 五、人生真的是苦嗎?為什麼?
- 六、您所瞭解的佛法,與本章所論述的內容,有哪些差異嗎?
- 七、願菩薩保佑(佛力加被)動機的反省。
- 八、您認為什麼時候才適合專心學佛?我可以隨時沒有罣念的走嗎?

第二章 引用資料

- 一、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〈第一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二、《印度思想史與佛教史述要》 服部正明 長尾雅人合著 許明銀譯天華出版公司
- 三、《印度佛教史概說》 佐佐木、塚本、高崎、井ノ口合著 達和法師譯 佛光出版社
- 四、《原始佛教》 水野弘元著 郭忠生譯 菩提樹雜誌出版社
- 五、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六、《華雨集(三)》〈二〉、〈三〉、〈四〉、〈五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
第三章 佛教僧團的分化 第一節 總 說

毘舍離的僧團大會,暫時裁決了東、西方比丘對戒律的不同主張。但被議決為非法的東方團體,人數眾多,影響力愈來愈強,終於逐漸不受西方上座(長老)的約制。於是,原先一味和合的僧團,就分化成西方的「上座部」,與東方的「大眾部」。這是僧團最初分化,也稱為第一階段分化。第一階段分化的時間,目前雖然沒有發現直接的史料記載,但是,仍然有可信的間接史料,作大略地推斷。

西元前二七一年,孔雀王朝的阿育王即位。即位後的九年內,大概是為了王位的鞏固與版圖的擴張,常常在血腥的殺戮之中,所以有「旃陀羅阿育」(黑阿育)的稱號。後來,他崇仰佛教,改變為政風格,止息干戈,而有「法阿育」之德稱。在《善見律毘婆沙》(《大正大藏經》二四·六八二上)中記載,阿育王讓自己的兒子摩哂陀,在二十歲時出家,就是以目犍連子帝須為和尚,摩訶提婆(大天)為十戒教授師,末闡提為具足戒教授師,而他們卻是分別屬於「分別說部」、「大眾部」與「說一切有部」等三個不同部派。其中,「分別說部」與「說一切有部」是上座部的進一步分化,是屬於僧團的第二階段分化。所以我們可以推斷:僧團的第二階段分化,不會晚於阿育王時代,而第一階段的分化,當然早於第二階段,但卻不會早於毘舍離七百結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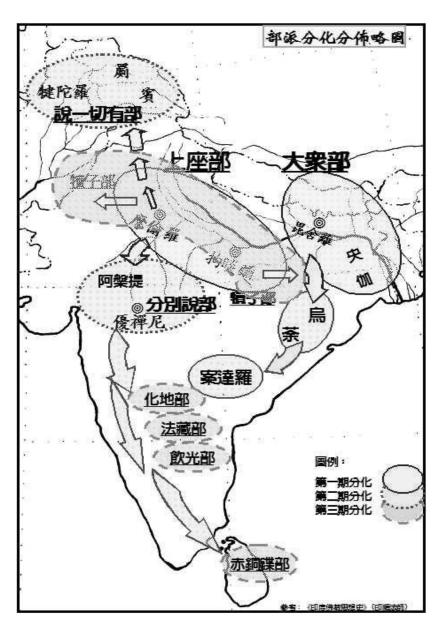
僧團的分化,大約一直持續到西元前一世紀初期,大乘佛法萌芽、發展後為止。分化出來的部派,有十八部或二十部之說,實際上,到後來支末的分化,可能還不只這個數量。現在,依印順法師的四階段分法,表列於後(表 3-1:部派三階段分化略表):

西元前後,大乘佛教蓬勃發展,逐漸成為當時佛教的主流。但這並不表示分化的各部派就從此消失,事實上,說一切有部在印度西北部,犢子部在印度西部及西南部,大眾部在印度南部,都還繼續活躍著。西元五、六世紀,從說一切有部中的持經譬喻師,發展出來的「經部」,連同犢子部分出的「正量部」,與大乘佛教的「中觀派」與「瑜伽行派」,有等同的份量,被視為佛教的「四大派別」。至於在南方的斯里蘭卡島,因為受到地理位置上的間隔,印度本土的大乘佛教發展,並未能對其有太多的影響,如其中的「無畏山寺派」,雖接受了大乘佛法,但不久也就沒落了,所以,斯里蘭卡一直是以上座赤銅鍱部;尤其是其中的「大寺派」為其主流。

僧團分化成為各個部派,為了方便區別,也稱這個時期為「部派佛教」。經典方面,各部派除了擁有自部整編的四《阿含經》外,並且別立第五部,稱為《雜藏》(但「南傳」名為《小部》)。《雜藏》的內容,各部派的出入極大。律典方面,各部派已擁有不同名稱的律典:如赤

表 3-1:部派四階段分化略表

階 段	第一階段	第二階段	第 三 階 段	第四階段
約西元前	三百年	二百七十年	二百年	一百年
名稱特徵	依形勢	依所持法義	依人名、地名、寺名	依所持法義
	一上座部一	,說一切有部 上座部	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說轉部
和合僧團—		一(上座)分別說部———	→ 左 上 市 一	
	一大眾部一	一說假部 -雞胤部——多聞部 -(說出世部)	制多部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—	(方廣部) - 說大空部
				就人全部



-28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銅鍱部為《銅鍱律》,大眾部為《摩訶僧祇律》,說一切有部為《十誦律》,法藏部為《四分律》, 化地部為《五分律》,根本說一切有部為《毘奈耶》(或稱為《根有律》)。經、律之外,另有 論典的成立,這是部派佛教的一個特色。「論」不同於「經」,是對佛法作有系統,綜合貫通 地深入討論的。推定各部派,都有奠定自部宗義的根本論書,其中,又以上座部系的赤銅鍱 部,與說一切有部最為發達,所留下來的論書最多。而大眾部系的論書資料最少,印順法師 推斷,在「大智度論」中所提及的「句勒」,即是大眾部系的根本論書。

赤銅鍱部的論書,較早期的有《法集論》、《分別論》、《界論》、《人施設論》、《雙論》、《發趣論》、《論事》等七部。西元四、五世紀間,又有以戒、定、慧修行次第為主要內容的《解脫道論》(優波底沙 —— 大光著)與《清淨道論》(覺音著)等兩部重要論書,其風格,有別於一般以法義分別為主的論書,值得重視。

說一切有部的論書,較早期的也有七部,稱為「一身六足論」。其中,「身」是指《發智 論》(迦旃延尼子著),是說一切有部最重要的論典。這部論,促成了說一切有部的發展,也 造成說一切有部的分裂。「六足」是指《法蘊足論》、《集異門足論》、《施設足論》、《品類足論》、 《界身足論》、《識身足論》等。與赤銅鍱部的樸素論風不同,說一切有部的論風細膩。以《發 智論》為中心的研究,發達起來後,產生了許多不同意見的解釋。西元二世紀,綜合各家對 《發智論》的解說,纂集成《大毘婆沙論》,使說一切有部的宗義,更趨精密。此後不厭其煩 的細密論風,逐漸減退,取而代之的,是精簡扼要,綱舉目張的論風。這類論書,如《阿毘 曇甘露味論》(瞿沙著)、《阿毘曇心論》(法勝著)、《阿毘曇心論經》(優波扇多著)、《雜阿毘 曇心論》(或稱《雜心論》,法救著)、《五事毘婆沙論》(法救著)、《入阿毘達磨論》(寒建陀 羅著)、《俱舍論》(世親著)、《俱舍論實義疏》(安慧著)、《隨相論》(德慧著)、《阿毘達磨順 正理論》(或簡稱為《順正理論》,眾賢著)、《阿毘達磨顯宗論》(眾賢著)等。其中以西元四、 五世紀的《俱舍論》與《順正理論》最為出色。尤其是《俱舍論》,雖然受到《順正理論》的 質疑與評難,但其論義,對說一切有部的觀點,作了全盤的論究而多所評破,對經部的觀點, 有所隨順而又不為其所限,出入於阿毘達磨與經部之間,可以說是綜貫了說一切有部與經部; 遍及了當時聲聞各派,成為一折衷的學派,不但有深厚的哲理基礎,而且有精密的理論,一 直到西元七世紀,都還在印度宏傳,始終不衰。

法藏、化地、飲光等上座分別說部,以及犢子系的本末五部,都以《舍利弗阿毘曇論》 為根本論典。這部論,在思想與精神上,有隱通大乘的傾向。其中,犢子系的正量部,又有 自部的論典,稱為《三彌底部論》。西元二、三世紀間,由「說一切有部」中分出「經部」, 而《成實論》(訶黎跋摩 ——師子鏡著)與《四諦論》(婆藪跋摩 ——世胄著)等兩部論書, 包含了經部及其末流的思想,尤其是《成實論》論及「若不見諸法體性,名見無我」、「六波羅蜜具足」,顯然已接受部分大乘思想。所以,其論義雖近於經部,但卻不完全屬於經部,可以說建立了從部派通向大乘的橋樑,而可以視為自成一宗的。

從思想發展史的角度來看,部派佛教論典的發達,為往後佛法多元發展的基礎。

第二節 僧團分化的原因

僧團分化,對往後的佛教發展有很大的影響。探索僧團分化的原因,將有利於對佛教思想發展的瞭解與抉擇。以下試就三方面來討論:

一、提婆達多的破僧

提婆達多是阿難的兄長,佛陀的堂弟。佛陀四十一歲(成佛後第六年)時,回祖國迦毘羅衛城遊化,有許多釋族青年受到感召而加入僧團。提婆達多就是在這個時候出家,加入佛教僧團的(阿難尊者、優波離尊者、阿那律陀尊者也在這個時候一同出家入僧團)(《五分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一七上)。出家後的提婆達多,精進修禪,嚴守戒律,廣學多聞,歷十二年而成就神通(《十誦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三·二五七上、《出曜經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四·六八八、六八九及《五分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三·一七下),深受同儕的敬重。之後,提婆達多以東方王舍城為中心展開教化,獲得阿闍世王的尊敬與供養,以及僧團中釋族比丘、比丘尼的擁戴,逐漸地在東方形成一股勢力。於是,提婆達多以佛陀年邁為理由,要求佛陀將僧團的領導權交給他。但佛教僧團是自發性極高的修行團體,不是強制性的權力組織,所以佛陀不認為僧團應該與世俗團體一樣要有領導人:「如來不言我持於眾、我攝於眾,豈當於眾有教令乎!」(《長阿含二經遊行經》)。對提婆達多這種主宰權力欲極重的要求(就修行的角度來說,其實就是強烈的我見),佛陀呵斥道:「舍利弗、目連,有大智慧、神通,佛尚不以眾僧付之,況汝噉唾癡人。」(《十誦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三·二五八中)

提婆達多的索取領導權不成,並未就此罷手。反而更排斥舍利弗尊者與目犍連尊者,積極經營自己的影響力。於是又要求佛陀將自己所倡導的苦行五法(乞食、穿糞掃衣、露坐、不食酥鹽、不食魚及肉),硬性納入僧團的戒律中,成為僧團裏人人都應該遵守的行為規範。苦行,是當時人們崇敬的風尚。佛陀也曾經有過六年苦行的經驗,但卻沒鼓勵苦行,認為或乞食或受請食、或穿糞掃衣或穿金縷衣都無妨,重要的是:「不貪著利養」。或露坐或房舍住,都沒關係,重要的是:「繫念明相」。食酥鹽、魚及肉,是為了治病與支持身體而已,也無不可。尤其魚及肉,只要是不專為自己而殺的三種不淨肉,並不禁止(《十誦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

-30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二三·二六四下、《善見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四·七六八下)。所以不接受提婆達多所主張的五法。於是,提婆達多善用他的影響力,在僧眾中進行遊說。結果有五百比丘(《十誦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三·二六五上、《毘奈耶破僧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四·二 0三中)追隨提婆達多離開原來的僧團,另外成立一個以提婆達多為首的僧團,這就是所謂的「破和合僧」。提婆達多的僧團並沒有能夠維持多久,不久,多數比丘就被舍利弗尊者與目犍連尊者,設法勸回原來的僧團了(《十誦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三·二六五下、《鼻奈耶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四·八六九中、《毘奈耶破僧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四·二0三中)。

提婆達多的企圖,最後是失敗了,但對當時及往後的佛教發展,有著極不良的影響,也種下了往後僧團分化的遠因之一。本來,隨佛陀出家的弟子,是不分種族階級,在僧團中一律平等的。但是有些出身釋迦族的比丘、比丘尼們,一方面有著家族的優越感,另一方面,出家的動機,不免良莠不齊。在律典中,屬於釋迦族,或與釋迦族有關的「六群比丘」、「六群比丘尼」,學處(戒條)的制定常常歸咎於他(她)們。所以推斷某些釋迦族比丘與比丘尼,在僧團中與其他僧眾可能存在某種嫌隙,再加上以釋迦族為核心的提婆達多破僧事件,更拉大了這種嫌隙。

這樣的嫌隙,可能因此而間接地影響了阿難尊者在王舍城第一次結集中的影響力,例如「小小戒可捨」的觀點,就沒有被採納,並且因此而受到諸多責難。

二、王舍城第一次結集僵化的戒律

在佛滅後第一年的王舍城第一次結集中,大迦葉尊者否定了阿難尊者所誦:「小小戒可捨」的佛陀遺命,將佛教的戒律推向「若佛所不制,不應妄制,若已制者,不得有違」(《五分律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·一九一下、一九二上)的剛性傾向。顯然,剛性傾向的戒律,與佛陀生前對戒律採取「制後又開,開後再制」的彈性作法不同。大迦葉尊者的這樣保守作風,雖然有其頭陀行個性的因素,但提婆達多於佛陀晚年的叛教,以及奔喪途中釋族比丘跋難陀的放縱論調,恐怕有更決定性的影響吧!

本來,佛陀晚年時,在僧團中,內有多聞第一的阿難尊者,外有智慧第一的舍利弗尊者, 與神通第一的目犍連尊者,為佛陀分擔宏化的責任,止息僧團內的紛諍(《四分律》,《大正大 藏經》二二·九九九下)。他們在僧團中,受佛陀的肯定,也深受同修們的敬重。可惜,舍利 弗尊者與目犍連尊者分別在佛陀去世前二、三年,就先去世了,無法在王舍城的結集中發揮 影響力。否則佛教往後的發展,可能又是另外的一種面貌呢!

大迦葉尊者是頭陀苦行的個性,喜歡獨住(《雜阿含四四七、——四一經》),不喜歡為僧 團比丘們說法(《雜阿含——三九、——四0經》),也不喜歡論議佛法的學風(《雜阿含—— 三八經》)。這與舍利弗尊者、目犍連尊者、阿難尊者的風格是不同的。本來,在目犍連尊者、舍利弗尊者相繼去世後,阿難尊者應該是僧團中最具威望的尊者。但是,一方面因為尚未能證得阿羅漢果,而且出家的年資也比大迦葉尊者淺很多(大迦葉尊者甚且比佛陀更早出家)。另一方面,又不免受提婆達多破僧事件之累,以致於大迦葉尊者在僧團中的影響力便變得重要起來。等到佛陀去世,大迦葉尊者儼然成為僧團的台柱,主持佛陀的葬禮,召集經、律的結集。

王舍城結集的另一位重要尊者,是優波離。他是與大迦葉尊者風格相近的人,持律第一,生活嚴謹,也嚮往頭陀行。可以想見的是:參與這次結集的五百阿羅漢,傾向大迦葉尊者、優波離尊者學風的,可能佔了大多數。對舍利弗尊者、目犍連尊者與阿難尊者的智慧(分辨)、多聞學風,是不容易接受的。在這種情形下,阿難尊者所傳述的佛陀遺命:「小小戒(雜碎戒)可捨」,就不容易受到尊重與認可的。大迦葉尊者甚且還因此而牽連出九件事(歸納為戒律、女眾出家、侍佛不周等三類),來指責阿難尊者(《五分律》、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・一九一中)。阿難尊者說「我於此,不自見有罪,信大德故,今當懺悔。」(《四分律》、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・九六七下)但是,其他沒有參加結集的尊者,就有支持「小小戒可捨」的不同聲音。如富蘭那尊者,就率領五百比丘,趕到王舍城,向大迦葉尊者當面提出異議:「君等結集法、律,甚善。然我親從佛聞,亦應受持。」(《赤銅鍱律小品五百犍度》)「我親從佛聞:內宿(寺院內貯存飲食)、內熟(在寺院內煮食物)、自熟(自己煮東西吃)、自持食從人受(自己伸手取東西來吃,而不是如優波離尊者制定的戒律:要由別人拿給自己 -- 手授或口授的食物,才可以吃)、自取果食(可以自己摘果實來吃)、就池水受(可從水池中取水耕食物來吃)、無淨人淨果、除核食之(沒有淨人為淨,也可以自己去除果實的核來吃)。……我忍餘事,於此七條,不能行之(無法遵守)。」(《五分律》、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二・一九一下、一九二上)

王舍城優波離尊者結集的律,即使是在當時就已經存在異議。阿難尊者晚年,常在王舍城、華氏城、毘舍離等東方地區遊化。推想毘舍離等東方地區,應是承襲阿難的學風的。所以西方上座耶舍比丘,到東方毘舍離後,所發現跋耆族的比丘「十事非法」,其實都還是屬於有關飲食的「小小戒」。即使是「金銀淨」,也都還尚有可議之處(依波羅提木叉,只有不可受畜金錢,而不是不可乞求金錢)。

對戒律看法之不同,實在是僧團分裂的直接原因。

三、阿育王的推展佛教

阿育王信奉佛教,護持佛教,並推展佛教。他派遣知名的大德,分往邊遠地區,如緬甸、 斯里蘭卡、喀什米爾等地區傳教,將佛教帶入了國際化的新紀元。擴展中的佛教,接觸到了

-32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更多地區,不同的民族文化與風俗習慣,於是有了更多的折衷與適應。佛教在不同的區域, 表現著不同的面貌,對邊地文化的必要適應,擴大了區域性差異,這就更進一步地推動著僧 團的分化。

第三節 部派思想大義

僧團經過三百多年的分化,一直到西元元年左右,佛教發展的主流逐漸轉入大乘佛教為止,有十八部或二十部之說。從論典(阿毘達磨)的發達,可以瞭解到各部派對佛法,有不同的詮釋與見解。這些不同的詮釋與見解,如果從印度佛教思想發展的軌跡來看,正是居於「上承阿含,下啟大乘」的樞紐地位,孕育往後「中觀」、「瑜伽」、「真常」等「大乘三系」思想的開展。各部派間不同的論點很多,如《成實論》說:

「於三藏中多諸異論,但人多喜起諍論者,所謂『二世有、二世無』,『一切有、一切無』, 『中陰有、中陰無』,『四諦次第得、一時得』,『有退、無退』,『使與心相應、心不相應』,『心 性本淨、性本不淨』,『已受報業或有、或無』,『佛在僧數、不在僧數』,『有人、無人』。」(《大 正大藏經》三二・二五三下)

為避免繁瑣,以下僅嘗試作原則性的歸納,選擇對以後發展,有重要影響的主要論題, 列舉「佛陀觀」(有關部派風格的)、「生死輪迴」(有關說理分析的)、「修行次第」(有關修行 經驗的)等三個主軸,作概略的介紹。

一、佛陀觀:離開佛陀在人世間的時代愈遠,佛弟子對佛陀的懷念日深,「人間佛陀」的事實,也就可能愈模糊。屬於大眾部系的部派,對佛陀在人間成佛的看法,有了情感性的變化,認為偉大的佛陀,是來世間示現的,不是由一般人類成佛的。佛陀的身體、壽命、威力,都廣大無邊;佛陀的說法,每句話都能利益眾生,如「以一音演說法,眾生隨類各得解。」佛陀知一切法,回答問題「不待思惟」,常在定中(《異部宗輪論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四九·一五中、下)。這樣子的佛陀觀,讓人覺得佛陀已經不屬於「人間」的人了。從另一個角度來看,這樣的佛陀觀,是不是也會讓人懷疑,人類可以經由修行成佛?

而屬於上座部系的部派,大多仍然維持歷史上的人間佛陀觀。

從佛陀觀的不同,開展而來的,是對阿羅漢等聖弟子的成就看法不同。在《雜阿含七九七經》中,對修學佛法而有成就者,安立了四個階位:

初果須陀洹:這是指斷身見、戒見取及疑等三結的聖者。

二果斯陀含: 這是指斷三結, 貪、瞋、癡薄的聖者。

三果阿那含:是斷五下分結(五下分結即三結與貪、瞋)的聖者。

四果阿羅漢:是貪、瞋、癡永盡,一切煩惱永盡的解脫聖者。

其中,《阿含經》將初果須陀洹描述為:

「不墮惡道,必定,正趣三菩提,七有天人往生,然後究竟苦邊。」(《雜阿含六一、六四四、六四八、三九六、八五四、九一七、九六四等經》)

這可以看作是解脫道上的一個重要標竿。「必定,正趣三菩提」,就是必定會在解脫道上, 勇往直前,直到解脫,中途不會退墮的。

在大眾部系理想的佛陀觀下,佛陀的崇高偉大,是佛弟子所不可及的,即使是解脫的四果阿羅漢,也只是斷煩惱,而未斷「習氣」。所以,比起佛陀,還相去甚遠。這也與上座說一切有部等系認為阿羅漢與佛陀的差別,只在於佛陀的解脫,是自己悟得的,而阿羅漢是經由佛陀教導後,才自己悟得(《雜阿含七五、六八四經》)的觀念不同。而上座部系所認為不退轉的初果,大眾部系卻認為初果還是會退墮的,並且認為證初果的人,除了殺父、母、阿羅漢、破和合僧團、出佛身血等五種墮無間地獄的重罪不會犯外,還是會「造一切惡」的,這與原來須陀洹果的標準(定義)實在相去太遠了。

這些,想必與「貶抑聲聞聖者,而誇揚大乘菩薩」風潮的開展有關,對往後佛教中大乘 與聲聞乘對立的不幸,有著深切而不良的影響。至於大乘佛教中,般若思想系統所說的「煩 惱」與「習氣」,唯識思想系統所說的「煩惱障」與「所知障」,如來藏思想系統所說的「無 明住地」,可能都是從阿羅漢不斷餘習的思想逐漸演化而來的。

從佛陀觀之不同,也有可能是上座部系重論,大眾部系重經的成因之一。試作下表說明:

表 3-2: 佛陀觀對部派思想之影響

二、關於生死輪迴:否定生命中有一個常恆、不變的主體,在流轉生死,是佛教教義上的一個重要特色,稱為「無我」,而成為佛教「三法印」之一的。佛陀肯定奧義書的「業感輪迴說」,但卻否定其「真心梵我論」。「真心梵我論」主張有一個真我,在造業、受報、輪迴生死,這與佛教「無我」的主張是不相容的。佛陀對於生命從死到生的描述,在漢譯《阿含經》中,有幾種不同的翻譯:最常用的是「識」(《中阿含九七經大因經》等,以及十二緣起支中

-34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的「識緣名色」),其他如「異陰相續」(《雜阿含三三五經一第一義空法經》)、「{與}(餘)陰相續生」(《雜阿含一0五經》)、「神識」(《雜阿含九三0經》、《增一阿含一六一九(一二八)經》、《增一阿含二六一一0(二三四)經》等)、「識神」(《雜阿含一二六五經》、《長阿含七經弊宿經》、《增一阿含二一一三(一七七)經》等)、「精神」或「神」(《長阿含一、七經》等)、「香陰」(《中阿含一五一、二0一經》)、「意生身」(《雜阿含九五七經》)等,而南傳《尼柯耶》中,與之相對應的經文,則只使用「識(viññāṇaṃ)」(《S二二・八七一跋迦梨》、《M・三八一渴愛的滅盡大經》)、「心(cittaṃ)」(《S五五・二一一摩訶男》)、「乾達婆(gandhabbo)」(《M・三八一渴愛的滅盡大經》)等。而《阿含經》中,對「識」、「神識」、「神」,乃至於「香陰」是什麼,並沒有進一步的描述,或許當時更注重的,是從死到生驅動力(集)的探討,以及如何止息這個驅動力的修行方法(道)吧!

部派佛教時期,顯然將焦點擴張到生死輪迴、業報流轉過程的探討上,論究從死到生如何轉移,中間是否存在某種狀態?而這個狀態的性質又是如何?……等。這樣,多數的部派都不免涉入了探求一切法自性「有」、「無」的領域,而更接近形而上的論理推演了。這與佛陀以眾生身心的觀察,重於經驗而少哲學性探求的教說,恐怕是有些差異了。

一切法,並非漫無範圍,早期佛教是明確地指五蘊、六處及六界的(《雜阿含四二、二三一經》),或進一步將六根與六境合稱為十二處,將六根、六境與六識合稱為十八界,總不外乎是直指我們身心活動的範圍。部派時代,為了探究生死輪迴的流轉機構,開始論究一一法的特性是什麼。於是有認為可以將一一法分析到最小,然後說,這個最小單位的體性是實有的,是恆是常;也就是說,一一法的自性是實有的。而經由這些實有自性所組成的,是因緣條件下的有,可以表現出其「作用」(功能)的。這「作用」,是會變化的「假有」,是無常的。

至於哪些「法」可以分析到最小單位,而找到其自性實有的,各部派則有不同的論點: 說一切有部與犢子部認為「蘊」、「處」與「界」都是,但後起的經部說法不同,他們認為「蘊」與「處」,都是因緣條件下的有,不認為「蘊」與「處」可以分析出具有實有自性的最小單位。但認為「界」,是實有自性的。至於大眾部系統的說假部,則主張「處」與「界」都是假有的。

除了蘊、處、界實有自性的不同看法外,對解脫後的涅槃境界,也有不同的論點。說一切有部認為涅槃是實有的,但又與平常感官所能覺察的「實有」不同。這樣的觀點,對往後大乘佛教的「真常妙有」思想,可能有所啟發與關連。其它的部派,則大都主張涅槃沒有實體。本來《雜阿含經》中,對解脫境界的描述,只是:

「貪、瞋、癡永盡,一切煩惱永盡。」(《雜阿含七九七經》)

「一切我、我所見、我慢、繋著、使,斷滅、寂靜、清涼、真實。……生者不然,不生

亦不然, ……甚深、廣大, 無量、無數, 永滅。」(《雜阿含九六二經》) 而已,除此而外, 再 多的理哲推演,對一個還未有解脫體驗的學習者來說,恐怕也沒有什麼助益的吧!

一切法自性的「有」、「無」,若從時間的角度來看,有說「過去」、「現在」、「未來」諸法自性實有,如說一切有部、犢子部及其分出之四部和說轉部。他們認為一切法不增不減,說生滅,說無常,那是依著諸法的作用來說的,論到諸法的自體,是恆住自性,也就是說:法體是沒有生滅的,這就是「三世實有」說。與之相對立的,是大眾部系,以及與大眾部系地理位置相接近的化地部(屬於上座分別說系)的「現在有」說。「現在(實)有」說認為「過去、未來非實有體」;過去的「曾有」而影響現在,未來的「當有」又基於現在有,所以一切法是依現在而安立的。一切法的實相(自性),都只在當前的剎那中,而不承認三世實有。

各部派間,雖然有不同的看法,但是卻可以發現,其中有一個值得注意的立論基礎,那就是「假必依實」。本來,探討諸法自性的有無,其目的是要建立因果相續的解說。「假必依實」的觀念,終究是與緣起法不能相容的。往後,部派間對有關「有」、「無」的思想有持續的發展,而有「我法俱有」(犢子本末五部及說轉部)、「法有我無」(說一切有部)、「法無去來」(大眾分別說系及經量部)、「現通假實」(說假部)、「俗妄真實」(說出世部)、「諸法但名」(一說部)、「現在世所有諸法,亦唯假有」、「一切法都無自性,皆似空花」等多種論點,大體來說,「空義」又有逐漸開展的趨勢。初期大乘佛教的「般若思想」,明顯地向假有、無實的坦途邁進。到了龍樹菩薩,作《中論》,闡揚一一法皆無自性故空的思想,重新回歸佛法的基礎理論。然而往後大乘佛教的「唯識」與「如來藏」思想,又重返「假必依實」的立場,重新適應不習慣無我說的學佛者。

論到「生死輪迴」、「業報相續」的機制,說一切有部本宗,基於其「三世實有」的體(恆)用(異)二元論,立一個沒有實體性的「世俗補特伽羅」(或譯為「假名我」),來解說從前生到後世的生死業報,乃至於記憶的作用,這是「法有我無」一類的。其後,從說一切有部分出的說轉部(西元前一世紀左右發展於印度西北部的),則持不同的論點,說有「勝義(真實)補特伽羅」(即真實性的我,應是屬於「法我俱有」一類的),而立「根本蘊」與「作用蘊」。勝義補特伽羅,是體(恆)與用(異)所組成的綜合體,有常一性,又有轉變性。常一性就是體,就是根本蘊(一味蘊),轉變性就是用,就是作用蘊,這是依於「根本蘊」而升起的,所以也稱為「根邊蘊」。以後又分出的經部(西元二、三世紀左右興起於印度西北而大興於東印度的),在大眾部與分別說部的「過、未無體而現在實有」說,與大乘「三世一切法空」說的環境下,拋棄了「三世實有」的傳統,而立「集起心」,以「種子薰習」說為立論基礎,認為「業」可以有薰成感果的功能,於生死輪迴中再度顯現,就如同種子經由芽莖,使植物相

-36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續生存一樣。這樣的論點,應對往後大乘有宗(瑜伽論者)的開展,或有所啟發。

從上座(說一切有)部分出的犢子部,及其再分出的四個支派(正量、密林山、賢胄、法上),則成立「不可說我」。「不可說我」是依蘊、處、界而假名施設,雖假而有(即所謂的「假有體家」,是相對於說一切有部「假無體家」而說的),沒有離開蘊,而又不等於是蘊,就像著了火的木材,火不離木材,而卻不等於是木材一樣。犢子部說,「不可說我」不是有為(無常),也不是無為(常),而是不可說的有(形而上的實體),有生命輪迴的主體、能記憶者、為六識升起所依、使眼等諸根生長的功能與意義,與神教的神我說相近,是屬於「法我俱有」一系的。犢子部系的「不可說我」,與說轉部所說的「勝義補特伽羅」,意義十分相近,但與說一切有部的「假名補特伽羅」(「假名我」)的思想有著根本的對立。「假名我」是依諸法實體所表現出來的作用而建立的(但過、未、現在諸法的實體個別個別),法體與作用的關係是不一不異,但重於不一(法體與法體實有而異)。「不可說我」也說法體與作用不一不異,但重於不異(從前世到後世,作用變化而法體恆存來解說移轉)。更值得注意的是,犢子部系的「不可說我」,對後來大乘佛教「諸法實性」的探究與開展,如「般若性空」體系所主張的「不可說法」(諸法的真勝義諦一一畢竟空),「虛妄唯心」體系所說的「阿賴耶」,「真常唯心」體系的「真常我」(或「如來大我」),都有著不可忽略的關係。

至於不主張三世實有的其它部派,如大眾部與分別說部系的部派,大都主張「一心相續」,以「心」來說明造業、受報、記憶與輪迴的種種問題,而且這個「心」,還是「心性本淨,客塵所染」的。

大眾部系認為「心遍於身」;「細意識遍依身住」。主張眼等五根只是肉團,沒有覺受功能。 有覺受功能的,是遍於其中的「細意識」。「細意識」是微細的心理活動,表現著生命的特徵, 以此來說明生死輪迴。所以,「大眾部」在「六識」以外,立一個恆存的細心,稱為「根本識」。 「根本識」與「六識」的關係,正如「樹之依於根」,為「六識」升起之所依。

屬於分別說系的赤銅鍱部,在「一心相續」的論說下,立「有分識」。「有分識」是指在生時、死時都存在的識,相當於現在所說的「潛意識」。一切心識的作用與活動,都依「有分識」而起,心識恢復平靜後,又歸於「有分識」。記憶、造業受報、生死輪迴、從繫縛到解脫,都以「有分識」來解說。不論是立「心」,或者是立「有分識」,通俗是看作自我作用的。這對後來大乘佛教的「真常心」思想的開展,是有深切關係的。

其他屬於分別說系的,如化地部立「窮生死蘊」的種子說,後來與經部合流。還有不知名的分別說系支派,也有立「細心識」的,與後來大乘唯識系的細心思想十分相近,幾到了不易辨別的地步。

立世俗補特伽羅的「假名我」,或者是勝義補特伽羅的「實法我」,或者是「不可說我」、「一心」、「有分識」等等,其實,都脫離不開外道「神我」的陰影。從另一個角度來看,只要對「有業報而無作者」《雜阿含三三五經一第一義空法經》)的答案,仍然不感到滿意時,是否應該回頭檢視一下自己,在這不滿意的背後,存在著多少「有我」的需求!

生死輪迴的另一個問題,是業力如何轉移。說一切有部系認為業是四大所造,是一種沒有對、礙的色法,稱為「無表色」。從說一切有部分出的,比較晚成立的經部雖也承認「無表色」,但不認為「無表色」有實體,而認為「無表色」是微細潛在相續的「思種子」。而化地部則建立「細微潛在」的觀念,如將煩惱分成現起而與心相應的「纏」,以及潛在而不與心相應的「隨眠」兩類。正量部立「不失法」,即造業後,在五蘊相續中,有一種稱為「不失法」的東西生起。這個「不失法」,要等到感得果報後,才會滅去。就好像我們借東西,所留下來的借據。等到東西歸還後,借據才會毀去一樣。大眾部系不認為可以用「無表色」來說明業,而立「曾有」、「成就」,來建立潛在業力的相續。這是在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等識的認識作用之外,再立「攝識」的作用。這是以一遍遍讀經,最後終能背誦為原理,近於「薰習力」的觀念來解釋。這些「細微深潛」、「不失法」、「攝識」等觀念,乃至於後來經部發展出來的「種子思」與「薰習說」,對後期大乘佛教唯識學的第八阿賴耶種子識,都有一定的啟發作用。試作下表歸納:

表 3-3: 佛教部派對生死輪迴的不同解說

五蘊 統一論 (平等門)	說一切有部系	說一切有部:世俗補特伽羅 (假名我:依和合建立作用·依相續說轉移) 說轉部:勝義補特伽羅 (根本蘊;實法我:體恆用異二蘊說) (經部:集起心;蘊藏一切法的種子)	
	犢子部	不可說我(內在的統一)	
心識	分別說部系	化 地 部:窮生死蘊(種子說)	
統一論		赤銅鍱部:有分識(九心輪)	
(殊勝門)	大眾部系	大 眾 部:根本識(六識升起所依,如樹之根)	

三、一念見諦與次第見諦:這是部派間,對修行次第的不同觀點。大眾部與分別說部系的部派,認為可以是「一念見諦」,直接由滅諦悟入而見法入涅槃的,類似所謂的「頓悟」。但是,說一切有部與犢子部系的部派,都認為四諦是有次第性的,應該是從苦、集、滅、道依次悟入而見法涅槃的,類似所謂的「漸修」。就像走階梯一樣,一階一階地走的(《雜阿含四三五、四三六、四三七經》)。一念見諦的看法,應該對日後大乘佛教,主張直接由涅槃(滅諦)著手的修行法,有所啟發吧!印順法師認為,一念見諦或次第見諦,是屬於修行體驗的

-38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範疇,不是從理論中推出來的,兩者因人而異,都有可能。不過個人認為,四諦具「次第特性」的說法,就道理的理解上,與修行方法的下手上,有可能比較容易被接受。不過,或許一分利根者,或一類瑜伽行者,有可能可以經驗到快速地通過苦諦與集諦,而在滅諦成就的。就一般的情況來說,直從滅諦成就,對一般的凡夫,有可能是比較難下手的。

其它:

除此之外,以下幾點部派的論議,也對往後大乘思想的發展,有一定的影響:

- 1.大眾部系認為眼等五識,也有離染(煩惱)的能力,這與往後「音聲佛事」,如強調出聲的念佛與誦經修行,有一定的啟發。
- 2.法藏部是舍利塔的崇拜者,應該與屬於大乘佛教,《妙法蓮華經》中所提倡的「供養舍利塔者,皆成佛道」的思想,有所關連吧!
- 3.赤銅鍱部在西元前一世紀時,就接受現在有十方佛、十方佛土的觀念,這個觀念,為 大乘佛教念佛與淨土法門的重要觀念。

對法的詳細分析,是上座部系的共通特色。詳細的分析與思辨,建立了許多法數與名相 的專有名詞,以及細膩的思想體系。這樣的發展,並不利於佛教的普及化。或許對以實踐解 脫為目標的佛陀本懷,也有所偏離吧!

思考

- 一、「人間的佛陀觀」與「示現的佛陀觀」對您有什麼不同的影響?
- 二、回歸原始佛教可行嗎?怎麼做呢?
- 三、修行團體有必要嗎?您覺得理想的修行團體應具備哪些條件?
- 四、您對部派分化有何感想?
- 五、談到業報,您對「積善之家,必有餘蔭」的看法如何?
- 六、再談業報:什麼是「罪業深重」?罪業深重的人當如何修行呢?
- 七、您認為部派思想,在佛教思想史上,應如何定位?
- 八、如何從緣起的觀點看「識」以及「識入母胎」?
- 九、您認為「阿羅漢」與「佛陀」有什麼差別?

第三章 引用資料

- 一、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〈第二章〉、〈第六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二、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〈第一章〉、〈第十一章〉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

社

- 三、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〈第二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四、《華雨集(三)》〈一〉、〈二〉、〈四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五、《唯識學探源》(下篇)〈第二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六、《性空學探源》〈第三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七、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〈第六章〉印順法師著正聞出版社
- 八、《印度部派佛教思想觀》 演培法師著 天華出版公司

第四章 大乘佛教的興起及其思想 第一節 總 說

從《雜阿含經》中,我們可以理解到,同是佛陀弟子的解脫阿羅漢,卻各有不同的個性與專長,而在僧團中形成各個不同學風的小團體。如常與尊者憍陳如在一起的,「皆是上座多聞大德」。與尊者大迦葉在一起的,「皆是少欲知足,頭陀苦行,不畜遺餘」。與尊者舍利弗在一起的,「皆是大智辯才」。與尊者優波離在一起的,「皆是通達律行」。與尊者富樓那在一起的,「皆是辯才善說法者」。與尊者迦旃延在一起的,「皆能分別諸經,善說法相」(《雜阿含四四七經》)。就証入解脫的內涵來說,他們是沒有差別的,但在待人處事的風格上,卻是有所不同。像目犍連、舍利弗、富樓那、迦旃延,甚至「多聞總持」的阿難等尊者,相信是與佛陀的風格比較接近,常在人群中隨順因緣傳播佛法的。但是,像大迦葉尊者,比較喜歡離群獨處,與佛陀的作風,可能就不同;優婆(波)離持律甚嚴,大概也是較為刻板嚴肅,而比較不容易親近的。後來在僧團中,因為對律(其實,律所表現於外的,就是相關於待人處事的準則)的看法不同,而開始分化。分化後的各個部派,隨後對法義的詮釋,也有不同。對法的紛歧見解,也成為部派繼續分化的原因。

離佛去世的時間越久,佛弟子對佛陀的懷念日盛。懷念,是透過情感的。多主觀的意欲,也可能常離開事實。大眾部所發展出來的,不同於歷史上平實的佛陀觀,應該就是透過情感的懷念激發出來的吧!佛陀的遺體(舍利)、遺物、遺跡的崇敬供養,雖近於不合佛法精神的神教祭祀,卻也隨著情感上懷念的需要而形成風氣。從經典上的發展來說,十二分教中的「本生」(以釋尊的前生;也就是累世修行的菩薩為主的故事。這些故事,有些與印度傳統神話,或印度先賢事蹟十分雷同)、「甚希有法」(讚歎如來希有神力的)、「譬喻」(讚歎以佛陀為主的偉大光輝行業的)、「因緣」(以敘說佛陀發心、修行、授記成佛、制戒、說法為主的事蹟傳說)、「方廣」(闡述種種甚深法義,引向廣大無際,甚深寂滅智証的),都可能與對佛陀的情感懷念有關。而這些,正都是大乘經典發展的根源。

前面說到,同為解脫的佛陀聖弟子,在人群中的待人處事有著不同的風格。而與佛陀比較相似的舍利弗、目犍連、富樓那、迦旃延、阿難、乃至於富蘭那等尊者的風格,在佛滅後次年的第一次王舍城結集中,並沒有能成為主流。反而是以優婆離、大迦葉的風格為正統(然而,大迦葉和阿難,在解脫法的內涵上,則未見歧異)。展現另一種精神與風格的「菩薩」(菩提薩埵的簡稱,譯義為覺悟有情),終於在上座正統之外,醞釀發展著。這種精神與風格,隨著懷念佛陀的情感因素推動,在西元前後,逐漸形成「發菩提心,修菩薩行,求成無上菩提」,重視信願、慈悲、智慧的時代潮流,而稱為「大乘」的。

在部派的發展中,大致上來說,大眾部系可能是大乘思想發展的肇端。就人物來說,西元前三世紀,大眾部的大天,以及西元前二世紀的慈世子、法救,西元前一世紀的世友,西元一、二世紀間的馬鳴、僧伽羅叉、慈吉祥、祁婆迦、虎尊者等說一切有部的持經譬喻師(也都是重視禪觀的禪師),他們廣用譬喻,善用偈頌作通俗教化,深具菩薩精神與風格,可以說是從部派佛教,演進到大乘佛教的代表性中介人物。

繼十二分教中的「本生」、「甚希有法」、「譬喻」、「因緣」、「方廣」等啟發大乘佛教思想的經典,而有更進一步發展,被視為「先行大乘」的,是重慈悲的《六度集》,重智慧的《道智大經》,重信仰的《三品法經》與《佛本起經》(佛傳)等。這些經典的集出,將印度佛教一步步地推入了以「大乘佛教」為主流的時代。

「六度」,是發展(取材)於「本生」分教,將釋尊在未成佛前的過去生中,尚在修行的「菩薩時代」事蹟,類集成為「布施」、「持戒」、「忍辱」、「精進」、「禪度」、「明度」等六類,隨類編集而成的,漢譯的《六度集經》(康僧會譯,《大正大藏經》三·一)就是屬於這一類的經典。在《六度集經》中,以一則一則的事蹟(故事),來強調「布施」、「持戒」……等六個主題。其中,慈悲濟眾的「布施」主題事蹟,共有二六則,佔全部內容(九一則)近三成的份量,最為重要。「禪度」與「明度」的部分最少,各佔不及一成。而「忍辱」與「精進」,也充滿著對眾生的慈心悲行。這顯示了「慈悲」,在「六度」的發展中,居於主軸的地位。在往後的發展中,慈悲精神,普遍存在於大乘佛教的經典中,而成為大乘佛教的一個重要特色。

慈悲,本來是印度傳統文化中,梵天的重要德行(《雜阿含二六四經》)。以慈心為根本的「四無量心」(慈、悲、喜、捨)禪定修習法門,原是適應婆羅門教的世間定法,經佛陀攝受、淨化、提升,使之趨向於解脫道(《雜阿含七四三經》)。「無量心」,是假想觀,與依於增上慧學的真實正觀不同。在定中起大悲,以濟度無量眾生,在大乘佛教的發展中,仰慕佛陀教化眾生的情感推動下,已經超越了原來「以慈悲心對治瞋心」的修行方法,而被認為是在「菩提道」上,通往成佛的一種重要「資糧」。進一步,則更發展出「眾生皆可成佛」、「不証涅槃,常在生死中利益眾生」的高超理想。

《道智大經》,可能就是《道行品經》。推斷這應該是《般若經》的原始部分,是重於深觀,悟入涅槃的修行法門。從《道智大經》,就時間座標來說,縱向地發展,集出《下品》(或稱為《小品般若經》、《道行般若經》),然後擴大編集成《中品》(或稱為《大品般若經》、《放光般若經》),再繼續擴大編集成《大品》(或稱為《光讚般若經》),形成了一個獨特的思想體系,稱之為「般若法門」。「般若法門」,依文獻的推論,是起於南印度,大眾部系的化區,然後向西印度,分別說部系的法藏部化區傳播,再向北,傳播到北印度烏仗那地區。這一系列

-42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的經典,縱向集出的時間很長,從西元前一世紀,大乘佛教的萌芽時期開始,一直延續到西元七世紀,秘密大乘佛教傳布時代為止。唐玄奘法師,於西元六四五年,自印度帶回六百卷本的《大般若經》,就是一部會集了十六部,屬於般若思想的重要典籍。

般若經的集出時間很長,所以在裏面難免容納了各個時代,不同的甚且相互矛盾的思想。不過「空」,卻可以視為般若法門的特色。空,本來是指離開吵雜人群,適合修習禪觀的空曠環境。後來用這樣的意境來表示離愛染、煩惱的清淨心境,與通往涅槃的解脫道。到了部派佛教,空義有更詳細的闡揚與分類,各部派間對空的法義發展,也存在著差異。而初期大乘的「般若法門」,採取了一切法自性不可得的立場,認為但有假名,而「本性空」。「本性空」,就是以「無自性為自性」的涅槃「自性空」。這是表示超越了時間與空間;即一切法,而又超越一切法的,如幻、如化,一切不可說、不可得的境界。

到了龍樹菩薩,承襲了「般若法門」的思想,以「一切法空」為究竟,作《中論》,說「眾因緣生法,我說即是無(空),亦為是假名,亦是中道義」(《中論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三0·三三中);將「緣起」、「空」、「假名」、「中道」統一起來。從世俗緣起的立場,說眾緣和合,所以沒有自性,來闡揚「無自性空」,並且主張應該「離一切見」。往後「虛妄唯識」的「阿賴耶思想」,以及「真常唯心」的「如來藏思想」,都不以「一切法空」為究竟,而主張「空其所空,有其所有」,以假必依實的立場,形成另外的思想體系。印順法師依據這個差異,將大乘佛教劃分為「初期」與「後期」。

從《道智大經》,到集出《下品般若經》間,又有另一個同是重於深觀,但不同宗風的發展,那就是一些與文殊菩薩有關的大乘經典,表現著文殊菩薩的獨特風格,稱為「文殊師利法門」。這個法門,多為欲界天神說法,有適應婆羅門教新發展的傾向。重於「煩惱是菩提」的反傳統教法,呵斥聲聞,不重律制,但求廣化眾生。出格的語言與行為,使得這個法門廣受批判與修正,而未能有持續、普遍的發展。

不論是「般若法門」,或是「文殊師利法門」,原都是來自於不退轉菩薩的深觀體驗,本來也只適合於「不退轉菩薩」間的相互切磋。後來,在法門普及與推廣的需求中,為契合教說的對象,因而退一步也說可為「久行菩薩」而說。之後,再退一步說,只要是有善知識引導的菩薩,也適合。最後,連一般的善男善女,都適合了。「般若」與「文殊」法門,是直觀諸法的不生不滅,而引入「無生」深悟的。諸法的不生不滅,這正是涅槃的境界。所以這是「直從涅槃」,也就是從「滅諦」下手的修行方法。這大概是重於「涅槃為法」(相對於「解脫道為法」)一類的發展,而與《雜阿含經》的「先知法住,後知涅槃」(《雜阿含三四七經》),由觀五蘊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、非我所的修行次第,有所不同。

《三品法經》的內容,是懺悔、隨喜與勸請。懺悔,是藉著向十方諸佛禮拜悔過,來消滅過去生中的惡業。這與早期佛教中,犯了戒律,在僧團裏悔過的方式不同,是早期佛教所沒有的。隨喜,是對別人行為的讚同,並且期望眾生同享其利益的,與迴向相通。勸請,則可能與西元前二世紀,熏伽王朝的國王弗沙密多羅,擁護婆羅門教,而破壞佛教(佛教稱之為「法難」)有關。經過那一次的法難,佛弟子開始有了危機意識,產生「末法」的觀念(預言),引發了重於信仰的思想,興起勸請十方諸佛常來轉法輪,讓佛法長存於世間的思想。這些,都是大乘佛教中最通俗,而又最容易信受的思想與教說,與一般神教的信仰,幾無分別。本來,發諸於情感的信仰,在重自証,不重信仰的早期佛教戒、定、慧的修行體系中,是沒有地位的。後來佛法廣大地傳播開來了,為了攝受已經習慣於需要有個依靠的廣大群眾,而有了信根(五根之一)、信力(五力之一)、四不壞淨(佛、法、僧、聖戒不壞淨),以及六念法(念佛、法、僧、戒、施、天)的教說。即使如此,早期佛教的立場,是將這些法門視為最初的接引方便法。如「六念法」,佛陀都還將每一念,導入遠離貪、瞋、癡的解脫修行道上(《雜阿含五五0經》)。而在大乘佛教的發展中,信,顯然是受情感懷念因素的推動,而大大地強化了。《雜阿含經》說「六念法」,再進一步導入遠離貪、瞋、癡解脫道的重要部分,相形之下,顯然是被淡化而遺忘了。

重信願傾向的大乘佛法中,比較早,約與「般若法門」同時期的,是「念佛與淨土法門」。 比較遲的,則是描述佛土莊嚴,開示菩薩行的「華嚴法門」。念佛與淨土法門,早先與「般若 法門」是有關聯的。如在《大阿彌陀經》中說,阿彌陀佛在西方淨土中,也向大眾宣講《六 波羅蜜》、《道智大經》等,屬於「般若法門」系統的經典(也可以據此推斷「念佛與淨土法 門」的發展,是在「般若法門」之後)。後來,念佛與淨土,與其他大乘佛教法門的開展,都 有密切關係。但在印度本土,往後並沒有出現以念佛與淨土為主,作專門宏揚的論師。所以, 念佛與淨土思想,只成為印度大乘佛教的普遍思想,並沒有成為一個特別突出的思想體系。 而在中國,從東晉廬山慧遠、北魏曇鸞、唐朝善導,到民國印光等,經歷代祖師提倡,終於 形成一個具有特色的宗派 — 淨土宗。至今,在台灣,念佛與淨土的信仰,在佛教中,仍然 是最為普及,也是最有影響力的思想。

「華嚴法門」與重懺悔、迴向、往生淨土的「淨土念佛法門」不同。這是描述莊嚴的佛與佛土,作為學佛者仰望的理想與目標,然後發心,修菩薩行,成就不可思議的佛功德。其主要的經典為大部《華嚴經》。這是將大略同一時期的經典,隨類編集而成的。從時間的座標來看,是屬於橫向的,與《大般若經》的縱向編集不同。〈善財童子五十三參〉與〈華嚴十地〉,是其中較有特色的部分,前者描述菩薩「法門無量誓願學」的堅忍求道精神,後者成立菩薩

-44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通往佛道的十個階位。而〈普賢行願〉,則是描述普賢菩薩,自說過去所發的十個大行願,這是「懺悔法門」、「淨土法門」與「華嚴法門」的結合。其中以手執金剛杵的神,為十地菩薩,天龍、夜叉也都成了菩薩,與後來的「秘密大乘佛教」,以普賢菩薩手執金剛杵,來宏傳神秘化佛教的發展,有著一定的關聯。可以說,「華嚴法門」中,部分潛流的明朗化,成為往後「秘密大乘佛教」的內涵之一。另外,在《華嚴經》的〈寶王如來性起品〉中,說「微塵中有三千大千世界經卷」的譬喻,〈十地品〉中的鍊金喻,與大摩尼寶珠喻,〈盧舍那品〉中,佛菩薩坐蓮花上的譬喻,都暗示了菩提(佛性)本有,只待修行而顯出莊嚴佛果的意思,對後來大乘佛教的「如來藏思想」,也有一定的啟發與影響。

西元三世紀,南印度人龍樹菩薩,以「般若法門」一切法皆空的思想,作《中論》、《十二門論》。後有其弟子,斯里蘭卡人提婆菩薩作《百論》,形成一個思想體系,印順法師將之稱為「性空唯名」的中觀大乘。西元四世紀,無著與世親菩薩,依《瑜伽師地論》與《解深密經》,立三種自性,以一切法空為不了義的立場,分別作《攝大乘論》及《唯識二十論》、《唯識三十論》等一系列論著,表現另一個思想體系,印順法師將之稱為「虛妄唯識」的瑜伽大乘。西元五世紀後,這兩個思想體系,在印度有了對抗與合流。

西元四世紀後半,《如來藏經》、《大般涅槃經》、《大法鼓經》、《楞伽經》等,闡揚佛性本 俱的「如來藏思想」,與「虛妄唯識」的瑜伽大乘,有了相互影響與融合,形成大乘佛教的第 三個思想體系,那就是理論上傾向於「真常唯心」,修行上傾向於「念佛」,印順法師所稱的 「真常唯心」系。這個思想體系,以「經典」的型態表現出來,而沒有專門宏揚的論師,以 及師門的傳承記載。

大乘佛教,從初期,以經典形式出現的《道智大經》、《六度集》及《三品法經》,到後來,以論典形式為主出現的「性空唯名」、「虛妄唯識」與「真常唯心」,三個大乘佛教思想體系的確立,論義多釆多姿,非常豐富。但在印度教復興,適應印度教的強勢影響下,印度佛教也不免轉向重信仰,重修持體驗的傾向。再經由如來藏「真常唯心」思想的推動,於是,逐漸將印度佛教,推入了以「秘密大乘佛教」為主流的另一個時期。

第二節 念佛與淨土思想

在《雜阿含經》中,佛陀為即將遠行於曠野中的商隊,或是常在曠野中修行的比丘們說「六念法」,來對治商人或比丘的恐懼感(《雜阿含九八0、九八一經》)。「念佛」是「六念法」中的第一項,就是透過憶念佛陀的十個名號,思惟佛陀的言行,使自己覺得好似還在佛

陀身邊一樣,從而得到情緒的穩定與滿足。不過在《雜阿含經》中,佛陀說「六念法」,除了 在滿足人們的情感需求外,還說藉著憶念佛陀的言行,來做為自己行為的榜樣,而使自己離 開貪、瞋、癡,正向涅槃,也讓「念佛」,成為一個趣向解脫的修行方法。

就滿足情感的需求上來看,念佛有平定情緒的功能,對於排除雜念,集中注意力修禪定, 是有幫助的。部派佛教時代,上座部系的部派,承襲《雜阿含經》的「念佛」內容,以念佛 功德為主,而不是憶念佛陀莊嚴外貌的。大眾部系的部派,除了念佛功德外,也重視憶念佛 陀莊嚴的外貌。西元前後,以犍陀羅、摩偷羅地區為中心的希臘式佛教美術盛行,打破了佛 教不設佛像的傳統,開始有了佛像的製作。佛像的流行,再加上重於情感懷念的大乘佛教萌 芽,於是念佛法門,得到了有利的環境,有了蓬勃的發展。

在念佛法門的開展中,《般舟三昧經》具有重要的地位。「般舟三昧」,意思是「十方現在的一切佛都能顯現在前的禪定」。經典集出的時間,依經中提及的八位菩薩數量,可以判定是在《下品般若經》已集成,而《中品般若經》還在結集成立的過程中;也就是約在西元一世紀的末期左右。經中,佛陀以白天所思念的親人,會在晚上夢中出現的情形,來作比擬,告訴颰陀和菩薩,若聽聞西方阿彌陀佛國土,而後一心思念阿彌陀佛,經七日七夜後,就可以見到阿彌陀佛,而且還可以問阿彌陀佛。當如何修學才可以往生阿彌陀佛國土。阿彌陀佛此時也會說:「欲來生我國者,常念我數數,常當守念,莫有休息,如是得來生我國。」見其他現在他方諸佛,也是這樣子的:「聞現在佛,常念所向方,欲見佛,即念佛,不當念有。」就如同遠離故鄉的人,思念故鄉親人與財產,「其人於夢中,歸到故鄉里,見家室親屬,喜共語,於夢中見。」接著經中進一步說明:

「色清淨,欲見佛即見,見即問,問即報,聞經大喜。作是念:佛從何所來,我為到何所?自念:佛無所從來,我亦無所至。自念三處:欲處、色處、無想處,是三處,意所為耳。我所念即見,心作佛,心自見,心是佛,心是怛薩阿竭(如來),心是我身,心見佛,心不自知心;心不自見心,心有想為癡,心無想是泥洹(涅槃)。是法無可樂著,皆念所為,設使念,為空耳。設有念,亦了無所有。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三,九0五下、九0六上)

所見的佛,是自己內心的顯現,這與「十遍處」的假想觀修定法,原理是相同的。最後 說「心無想是泥洹」,這與般若思想相近。綜合來說,「般舟三昧」法門,是在修定中,起唯 心的假想觀,而引入解脫門的。

大乘佛法開展後,念佛與各種法門相結合,如與般若法門相結合,從念佛見佛中,思惟佛的來去,體會因緣的如幻如化,而悟入「無所有空性」來念佛的,稱之為「實相念佛」。如 般舟三昧經中所說的念佛見佛,是由於心所憶念而來的,是唯心所作的,這是「唯心念佛」。

-46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如由觀佛像,然後於定中見佛的,是「觀相念佛」。而最普遍的一種,則是「稱名念佛」,這是只念佛的名號,或重於他力救濟,或滿足情感的祈求,如災難救濟、懺悔滅罪、往生西方等。

念佛,影響比較廣,比較久的,是與「淨土」相結合後的思想。此時念佛的目的,被認為是用來「往生佛國」、「不退墮成聲聞乘」、「得陀羅尼」(陀羅尼是「持」的意思,即念佛,就能生生世世不忘失佛法)、「懺悔業障」等。這是大乘佛教中的方便易行法門,對嚮往能長期在生死中利益眾生,而又怕在生死中迷失自己的人,提供強有力的安慰與滿足。

淨土的觀念,是來自於人們對現實世界的不滿,而期望有一個更好的人文、地理、經濟、環境的。這是印度傳統文化中,很早就有的觀念,經過佛化後,就成了依佛的願力,而實現成為淨土的。佛的願力,也不外乎是依人類的願望,而以佛的本願來表現的。

佛教的淨土思想,在佛經中最早的記載,是出現在《中阿含》的《說本經》(第六六經)。 經中描述彌勒菩薩,將在未來人間成為淨土時,來人間成佛。當時人間的狀況是:人壽八萬歲,土地廣,只有寒、熱、大小便、欲飲食、衰老等不如意的事。統治者名字叫「螺」,是轉輪聖王,政治清明,人民安樂,敬仰沙門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·五0九下)。這是佛教初期,從現實人間,以及佛法的立場,來表現理想的人間淨土的。

大乘佛教萌芽發展後,受到印度傳統天國式的莊嚴淨土思想影響,加上現在十方諸佛的觀念啟發下,不滿於現實世界,而又無力改變現實世界,於是開創了他方理想淨土的思潮。

在大乘佛教的他方淨土中,最早成立的,是東方阿閦佛國淨土。這是比照我們現在這個 穢土,而成立的他方淨土,還保有一些人間淨土理想的特性。說明這個淨土的主要經典,是 《阿閦佛國經》與《小品般若經》。所以推斷「阿閦佛國」淨土,與「般若法門」是有關係的。 這是一個凡聖同居、聲聞與菩薩共住、男女都沒有不淨與生理痛苦的淨土。任何不退轉菩薩, 都可以自由地進出於這個淨土,而不一定要在這個淨土成佛。

稍後的,是西方阿彌陀佛淨土。這不是比對我們這個穢土,而是比對其它淨土,要求一個更理想的地方。所以西方彌陀淨土,集合了各方淨土的理想,成為一個最完美的、純男性的理想淨土。其主要的經典有三類,第一類是以描述阿彌陀佛本願(初為二十四願,後發展為四十八願)的經典,簡稱為《大阿彌陀經》。第二類是描述淨土的莊嚴,勸人念佛往生,而沒有提及本願的經典,簡稱為《小阿彌陀經》,這大約是《大阿彌陀經》的略本。第三類是描述觀相念佛的經典,稱為《觀無量壽佛經》。西方淨土的最大特色,就是往生於彼淨土的有情,除了一分以「遊諸佛國,修菩薩行」為願者外,都必能修到不退轉,而在那個淨土成佛。

第三節 中觀大乘及其思想

先有思想(來自於身心深刻的禪觀體驗)的創發,繼之有義理的闡發,而形成學派。從 原始佛教到部派佛教,是這樣的發展軌跡,大乘佛教的發展,也是如此。

第一位有大成就的大乘論師,是龍樹菩薩(西元一五0 — 二五0年)。他出生於南印度,而在北方的說一切有部出家求學。隨後又在印度北方,雪山地區的佛寺,或說在印度東南的烏荼(今奧里薩地方)大海邊龍王祠廟中,讀到大乘經典,接受了大乘佛法的思想。龍樹菩薩的論著,可以拿《中論》和《大智度論》為代表。前者闡揚大乘佛法的深觀,後者說明菩薩廣大的修行內涵。其中,又以《中論》對往後的大乘佛法發展,有深遠的影響,並且形成一個學派,稱為中觀派。

龍樹菩薩的論著,受到大乘佛教界的普遍崇敬。在中國,龍樹菩薩被推為八宗共祖。在 印度,縱使有人不同意他的論點,也從沒有公然地站出來,直指龍樹之名來責難的。以下試 就龍樹菩薩的主要思想,列舉三項,作概要性的介紹:

一、以「中道」貫通阿含經的「緣起」,與般若經的「空義」:

「眾因緣生法,我說即是無(空的異譯),亦為是假名,亦是中道義。」(《中論》,《大正 大藏經》三0·三三中)

在《阿含經》中,多說緣起法,以無我(離我見)、無我所(離我所見)為「空」。「假名」的思想,是在部派時期開始萌芽發展,而大成於《般若經》的。意思是:依眾多因緣和合而有的一切存在現象,不論是有形的或無形的,都只是約定成俗地給一個名字來稱呼,而在名字裏,並沒有一個不變的實體存在。《般若經》多說「假名無實」,以如幻如化,即一切而又超越一切為「空」。《中論》則是以「不生亦不滅,不常亦不斷,不一亦不異,不來亦不出(去),能說是因緣,善滅諸戲論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三0・一中)的「八不」,來詮釋「緣起」。這是從「相對」的論點,來否定「絕對」的存在,從而表現出「緣起中道」的精神。「若法依緣起,即說彼為空,若法依緣起,即說無自性。」(《迴諍論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三二・一八上。《迴諍論》為龍樹菩薩的另一部論著)這是以緣起即是無自性,來詮釋「空」的。像這樣,龍樹菩薩重新回歸了重視緣起的佛教基本立場,而闡揚不落「恆常」與「斷滅」兩邊的中道,形成了中觀大乘的顯著特色。

二、二諦說:「若不依俗諦,不得第一義」(《中論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三0 ·三三上):俗諦,是指緣起世間的真理。第一義諦,就是指解脫的涅槃。這是說,如果不從世間生命緣起的基礎做起,就不能完成解脫涅槃的。這與《雜阿含經》「先知法住,後知涅槃」(《雜阿含三四七經》)的精神相同。龍樹菩薩提出這樣的論點,顯然是為了修正初期大乘時代,《般若經》

-48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直觀涅槃宗風的流弊。本來,《般若經》是源於不退轉菩薩的深觀體驗,所以多說假名無實;一切法空而無染無淨;如幻如化而生死即涅槃。然而,待《般若經》普遍流行後,卻形成了一股不問根基,但從涅槃下手的偏頗學風,反而呵斥傳統《阿含經》所傳「先知法住,後知涅槃」的立場,並且貶斥「生滅無常觀」為「相似般若」。由於《般若經》所教說的對象,在法門普及的壓力下,從久學菩薩,擴大到初學菩薩,甚至到一般的善男信女。教說對象的不契機,使得直從涅槃著手的教說,產生了漠視世俗善行的弊端。於是有了「寧起我見積若須彌,非以空見起增上慢」(《寶積經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一一・六三四上)的反制聲音出現。龍樹菩薩,除了以緣起即假名,即空即中道的學理,來化解大乘佛法與傳統佛法間,見解上的對立以外,並以重新重視世俗諦的修行立場,回歸到《阿含經》所傳的修學次第。

三、四種悉檀:龍樹菩薩提出四種悉檀(宗趣、成就),來判定「一切十二部經,八萬四千法藏」的不同意旨(《大智度論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五·五九中)。根據這樣的判攝,一方面可以幫助我們舒解教內各種法門間,所存在的對立與矛盾。另一方面,也可以幫助我們重新思考,確認佛法的真髓。

龍樹菩薩認為,佛法有為了適應俗情,以方便誘導人們親近佛法為目標的部分,稱為「世界悉檀」。有為了啟發人心向善,以建立修學佛法信心為目標的部分,稱為「各各為人(生善)悉檀」。有為了糾正某些特別弊端,以導正為目標的部分,稱為「對治悉檀」。有教說直接趣入究竟解脫,顯示佛法真髓的部分,稱為「第一義悉檀」。而稱為「第一義悉檀」的,即是緣起中道法,也就是無自性空。

提婆菩薩(西元一七0 — 二七0 年),是龍樹菩薩的學生,斯里蘭卡人,與龍樹菩薩一同宏揚中觀思想。其重要的論著《百論》,以「破而不立」的立場,破除眾生的愛染與執見,是繼承龍樹菩薩的基礎,進一步闡揚中觀思想的,對教內、教外的異說邪見,多所評破。

在龍樹與提婆菩薩之後,西元四、五世紀間,中觀思想在如來藏思想,以及無著、世親菩薩的唯識瑜伽思想發達的環境下,顯得相當衰弱。西元六世紀,有佛護(西元四七0 — 五四0年)以及清辨(西元四九0 — 五七0年),主張「一切法無自性空」是了義說,以中論思想的立場,與主張「一切法無自性空」為不了義的瑜伽思想相抗衡,是為中觀學的復興。但當時,在瑜伽行派興盛的環境下,清辨的思想,受其影響而有了改變,認為在世俗諦中,應採取瑜伽行派的說法,主張緣起法應該是有自性的。因為有「自性」的存在,所以論辯的雙方,可以在這個「自性」的基礎上,達成共識,因而認為在論辯上,應該「自立量」,亦即必需提出自己的主張,才能評破別人的見解。因此,後人稱清辨這一派,為「自立量論証派」。佛護則堅守龍樹、提婆菩薩「一切法無自性空」的思想,不認為在世俗諦中的緣起法有自性,

也不認為論辯的雙方都能達成共識,所以採取「破而不立」的論辯立場,不提自己的意見,只從對方的主張中,找出他的矛盾與錯誤,而加以瓦解。後人稱佛護這一派,為「歸謬論証派」(印順法師稱為「隨應破派」)。

佛護的這一派學風,在月稱(西元六00一六五0年)以後就衰微了。反而是寂護 (約西元六八0一七四0年)及其弟子蓮華戒(約西元七00一七五0年),繼承清辨 的學風,而進一步在世俗諦上,與瑜伽行派的唯識說合流,主張「世俗唯識,勝義皆空」,而 有更長遠的影響。後人稱寂護這一學派為「隨瑜伽行中觀派」。寂護與蓮華戒,後來進入西藏 宏法,論破早先由中國唐朝傳入的佛教系統,奠定了目前西藏佛教的基礎。

代表後期中觀學的「隨瑜伽行中觀派」,與其說是中觀與瑜伽思想的綜合,不如說是傾向於「真常唯心」,並且與「秘密大乘佛教」更接近的一流。當然若與初期大乘《般若經》,以及《中論》的思想相比較,那真是距離得太遙遠了。

第四節 瑜伽大乘及其思想

西元四、五世紀間,無著(約西元三三六 — 四0五年)與世親(約西元三六一 — 四00年)菩薩,作了許多論書,認為以闡釋「一切皆空」思想的經典為不了義說,在龍樹、提婆菩薩之後,形成另一派學風,一直發展到西元八世紀初,秘密大乘佛教興盛為止,與中觀大乘並稱為印度佛教的二大正軌,後人稱之為瑜伽行派。

無著與世親菩薩,原是兄弟。無著在「化地部」出家,《婆藪盤豆法師傳》中說:無著法師「雖得小乘空觀,意猶未安」,於是「往兜率天,諮問彌勒菩薩,彌勒菩薩為說大乘空觀」。而後,彌勒菩薩又「於夜時下閻浮堤(即人間),放大光明,廣集有緣眾,於說法堂,誦出十七地經」。但在說法堂裏的眾人,卻又是「雖同一堂聽法,唯無著法師得近彌勒菩薩,餘人但得遙聞」。像這樣,「夜共聽彌勒說法,晝時無著法師更為餘人解釋彌勒說法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五0 •一八八下)。彌勒菩薩,依《增一阿含經》〈十不善品第三經〉的描述,是釋迦牟尼佛授記,將來在人間成佛的菩薩(《大正大藏經》二・七八八中)。而成佛前的最後身菩薩,則是住在兜率天上(《彌勒菩薩上生兜率天經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一四・四一八下)。所以,聽聞彌勒菩薩說法,也成為一般人所祈求的。從《婆藪盤豆法師傳》中的這段描述,比對《般舟三昧經》所敘述的修行經驗:

「欲見佛即見,見即問,問即報,聞經大喜。作是念:佛從何所來,我為到何所?自念:佛無所從來,我亦無所至。自念三處:欲處、色處、無想處,是三處意所為耳。」(《大正大

-50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藏經》一三·九0五下)可以推斷,無著法師可能是在修「般舟三昧」(但觀想的對象,是彌勒菩薩,而不是阿彌陀佛),或者是類似於「般舟三昧」的禪觀中,完成了《十七地經》的著作。《十七地經》,就是《瑜伽師地論》中的〈本地分〉,是表現瑜伽行派思想的根本經典之一。

世親菩薩,先在「說一切有部」出家。他曾根據《阿毘曇心論》與《阿毘曇雜心論》,作《俱舍論》,對有部的思想,有獨到的見解。後來受其兄;無著菩薩的影響,改習大乘,作《唯識二十論》、《唯識三十論》,確立了瑜伽大乘 — 唯識學的理論基礎,以及修行方法,成為後起的唯識學者,研究與解說瑜伽學的重要論著。

無著與世親菩薩,都是瑜伽行者的風格。「瑜伽」,是相應(契合)的意思;如止、觀相應;身、心相應;心、境相應,也就是調息靜坐,進行觀想之意。這個辭句,最早出現在《吠陀》文獻中(《望月佛教大辭典》四九一九頁下)。不過,在「哈拉巴文化」的遺跡中,發現有盤腿而坐的人形塑像,所以靜坐禪觀,也可能是源於印度原住民的文明。在奧義書的時代,這種靜坐禪觀的修行方式,可能已經十分發達,而成為修行上所使用的普遍方法。《奧義書》的「梵我一如」思想,推斷應該是在禪觀中發展出來的。接下來的教派興起時代,佛教、耆那教等多個教派,都承襲了這種風氣,重視這種修行方法。另外,從佛陀未成佛前的修學,以及佛教以外的諸教派資料中發現,瑜伽行者除了修習禪觀外,亦多伴隨著苦行。禪觀與苦行,可以說是一般瑜伽行者的普遍風範。後來,婆羅門教的瑜伽學風,與數論派哲學,有關係密切的發展。一直到現在,「瑜伽」仍然被視為印度宗教修持上的傳統與特色。

在佛教中,佛陀接受了瑜伽的禪觀修行方法,稱為禪思、三昧、正定、止觀。但卻不曾鼓勵修頭陀苦行。所以,後來在佛教中,所稱的瑜伽行者,是指重禪定修行的人,也就是一般所說的「禪師」。當然,從《雜阿含三四七經》的描述,發現佛弟子中,也有一類沒有初禪經驗,而卻是慧解脫阿羅漢聖者的(《大正大藏經》二·九七上),因此,我們可以確定,在佛教中,也有不重禪定學風的。

大乘瑜伽行派,興起於印度北方,而盛行於印度中部。這是孕育於說一切有部一系的,包括了阿毗達磨(論)師、譬喻師、與經部師的學風,所以有精思密察(對一般人來說,或許認為是細密繁瑣)的特長。又擅於禪觀,所以也包含了瑜伽行者的修行體驗。這種修行體驗,最顯著的,就是「一切唯識所現」的特殊觀點,所以也稱這一學派為宗於唯識之「瑜伽行派」。一方面,因為有論師細密的風格,另一方面,又包含個人不同的修行體驗,所以,瑜伽學論典多,而法義繁廣,即使在根本思想的基礎上,論師間也還有不同的見解。除《瑜伽師地論》外,其它如《華嚴經》、《解深密經》、《寶積經》等,也都是瑜伽行派論師們重要思想的經典依據。以下分五項,嘗試說明瑜伽大乘的主要思想與特色:

一、說「緣起」與「緣所生法相」:緣起,是《阿含經》中的重要思想,也是佛法所不共於外道的主要特色。無著的論著《攝大乘論》,先由緣起論起,原則上這是繼承《阿含經》的風格,而與《般若經》直觀勝義涅槃的宗風不同。雖然,重緣起的精神與《阿含經》相同,但論及緣起的內容,卻又與《阿含經》有所不同。《攝大乘論》將緣起分為二類:一類稱為「愛、非愛緣起」,這是指在生死流轉中,感得善報(愛),與惡報(非愛)的因緣,近似於一般所說的「業感緣起」,相當於《阿含經》所說的「十二支緣起」。然而,瑜伽學者所要討論緣起內容的重點,並不是這一類,而是他們所成立的另一類:稱為阿賴耶「自性緣起」的。瑜伽學者不同意中觀大乘「一切法皆無自性空」的思想,而主張一一法,都有其各個差別的不變特性,稱為「自性」。「自性緣起」,就是在探求為何能生起別別自性的一切法,這是瑜伽學所關切的一大論題。

因緣所生法,就是依緣起而產生的「果法」;瑜伽大乘所稱的「緣所生法相」。「緣所生法相」在瑜伽學中,是偏重於討論如何轉雜染成為清淨;也就是所謂的「轉依」。

二、阿賴耶種子識:在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等六識之外,瑜伽大乘更成立「阿賴耶識」,作為解說能生起具有不同特性的一切法的種子識;也就是在解說「自性緣起」。本來,討論生死流轉中,業報的轉移,是部派佛教以來的一大論題。其中,「種子說」是「經部」的重要論點,在西元二、三世紀間成立發展,到了無著、世親時代,已發展得極為隆盛。瑜伽學者,受經部種子說的影響,提出能攝藏一切種子(包括世間的一切雜染與清淨,與出世間清淨)的「阿賴耶識」。所以,「阿賴耶識」也稱為阿陀那識、異熟識、種子識(依《大乘成業論》說)。在一切都攝藏於阿賴耶識的理論基礎下,瑜伽大乘成立了瑜伽學的「分別自性緣起」說。

阿賴耶識如何攝藏無邊差別的一切種子呢?這在瑜伽大乘的論師與論書中,共有三種不同的見解:

其一為新熏說,這是主張無限差別的種子(自性),是經由學習,而漸漸養成的,也稱為「習所成種性」(種性即是種子)。

其二為本有說,這是主張無邊的差別種子,是本來具足的,稱為「本性住種性」。 其三為本有新熏說,這是上兩說的合論,既同意本有差別,也肯定新熏的作用。

三、唯識的三相三自性:瑜伽學者,是偏重於禪觀修行的一群,而意念(或說「心」、或說「意」、或說「識」),是主導禪觀修行的主要部份,尤其是以假想觀為方法,所成就的禪定。從《般舟三昧經》中,可以知道,在禪定中,意念可以讓人有變化外境的感覺。瑜伽學的重要經典《解深密經》,就是從這樣的禪觀(毘婆舍那三摩地)體驗中,推論到在一般人內心中

-52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所顯現的影像,也都只是識(唯識)所生現的;這就是「唯識」說。「唯識」說,成了瑜伽大乘學說的一大特色,與初期大乘時期,龍樹菩薩中觀大乘「一切法皆無自性空」的思想,成為大乘佛法的兩絕。

瑜伽學者,就是從唯識的立場,成立三相三自性,來統攝一切事相的。唯識,就是唯「阿賴耶種子識」,是「分別自性緣起」的主要內容。三相三自性,就是「徧計所執相」、「依他起相」、「圓成實相」的三相,與「徧計所執自性」、「依他起自性」、「圓成實自性」的三自性,是「緣所生法相」的主要內容。在不瞭解一切唯識所現的情形下,所認知(或說所取著)的一切,都成了「徧計所執相」。因為「徧計所執相」是被識所認知(分別)的,所以也稱為「所分別」。又因為是在識以外,所以也稱為「外境」。而有認知、分別能力的識,稱為「能分別」,就是「依他起相」。假若能明白一切唯識,不會認為外境是實有的,那就是「徧計所執相」空。從明瞭沒有能被認知的外境,再進一步地反省到,能認知外境的識,也沒有存在的意義,於是「依他起相」不起;境、識並泯,就是「圓成實相」。三自性,就是分別指三相的個別特性。

四、轉依:轉依是指轉去生死雜染,而得到清淨的涅槃境界。《瑜伽師地論》的〈攝決擇分〉,認為生死雜染,是以阿賴耶識為依的,所以轉依,就是轉識(雜染的「阿賴耶識」)成智。後來在無著的《攝大乘論》中,思想有更進一步的發展,認為雜染的煩惱,以及世間、出世間的清淨,都是依阿賴耶識而成立的。於是,阿賴耶識成為染淨所共依。而轉依,也是從三自性來說明的:三自性中的「依他起自性」,被認為是通於雜染的「徧計所執性」,也通於清淨的「圓成實性」,是居於染淨的樞紐地位。轉依,就是「依他起性對治起時,轉捨雜染分,轉得清淨分。」(《攝大乘論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三一・一四八下)也就是說:若能於「依他起性」中,轉變所有的雜染成為清淨,就是離雜染的「圓成實性」。當然,如果「依他起性」隨著雜染流轉,就是「徧計所執性」了。

而深受說一切有部系,尤其是經部影響的瑜伽學,仍然堅守「虛妄阿賴耶識」的原則, 只能說,有清淨的無漏種子,依附在雜染(虛妄)的阿賴耶識中,而不是說在阿賴耶識裏, 同時混有清淨與雜染的特性。這是瑜伽大乘思想,與後來「真常唯心」主張雜染的阿賴耶識, 也兼具清淨性的思想(阿賴耶識與如來藏說結合的思想),最明顯的不同處。

五、因明學:自西元前六世紀,許多沙門團興起後,印度傳統的婆羅門教,就被迫發展辯論術,來與這些新興思想作論辯與抗衡。西元一世紀以後,這種論辯學風逐漸風行。本來,依龍樹菩薩在《迴諍論》與《廣破經》中的觀點,是不能同意經由論辯,就能証知真理而得到解脫的。但佛教處在那樣習於論辯的環境下,卻也不得不採取這種論辯法,以應對來自他宗他派的辯難,作為保護佛教的方便。在《瑜伽師地論》中,「聞所成地」的內容,就包含了

包括因明學在內的「五明處」(聲明、工巧明、醫方明、因明、內明),作為三乘學者的必修科目。而因明學,在早期瑜伽學中,就是指辯論術。

對傳統的因明學作革新,而有大成就的,是世親菩薩的弟子陳那。陳那的因明學,主張立「現量」與「比量」二種量,以及立「宗」、「因」、「喻」三支,簡化了舊有的三量(加聖教量)與五支(加合、結)。「現量」,是指經由自己親身體驗所証知的。「比量」,是指經由自己的推理,所獲得的正確知識(自比量)。若是以自己的証知,為了使他人了解而立量,則稱為「他比量」。在「他比量」中,則以宗(就是結論,指自己的見解)、因(所持的理由)、喻(舉出實例)等三支,類似西方邏輯的三段論法,來作為說服他人的模式。

「量」,是認識論。「因明」,是邏輯辯論學,本來都只是世間的學問。但在瑜伽大乘中發達起來,對佛教的影響很大,往後的中觀派,深受其影響。尤其是「隨瑜伽行中觀派」,就採用了這樣的辯論術。「隨瑜伽行中觀派」在西元八世紀,進入西藏發展。今日的西藏佛教,都還留有這種論辯的學風。

瑜伽大乘以唯識說為其主要特色,所以有時也稱之為「唯識學派」。這是承襲經部思想,在發展中逐漸形成的。所以,一方面瑜伽唯識學興起後,經部就被融攝而消失了。另一方面,瑜伽學者有時甚至修改古傳經、論的原文,使論義更精確、更圓滿、更符合自己的思想體系。所以,這一系思想在「唯識」的大前提下,存在著許多不同的見解,也成為瑜伽大乘的另一個特色。

第五節 如來藏思想

西元三世紀,印度本土發生了梵文學復興運動。這個運動,帶給了婆羅門教重振的契機。 重振中的婆羅門教,在這段時期逐漸蛻變成印度教。就在這樣的環境下,佛教內部,闡揚屬 於成佛後果位的「涅槃功德」傾向,正在逐漸增強。反觀龍樹菩薩的思想,則是一再地遭受 到質疑,而顯得沒落不振了。逐漸起來取而代之的,除了瑜伽大乘的唯識思想外,就是「如 來藏」思想。

「如來」,是佛陀的十個名號之一。在《大智度論》中,音譯為「多陀阿伽陀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五·七一中),包含著三個意思:

- 一、「如法相解」:這是就智慧的通達一切法的實相(真如)而說的,也簡稱為「如解」。
- 二、「如法相說」:就是恰如其分的說法,如實、不誇張、不錯誤,也簡稱為「如說」。
- 三、「如諸法安隱(穩)道來」: 就是說一切佛,都是經由相同的安穩道路(修行方法)

-54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成佛的,簡稱為「如來」,這是偏重於一切佛的平等解脫來說的。

除此而外,「如來」在印度通俗的用語中,也是指生死流轉的主體 — 「我」(或說「神我」、「神」是「我」的舊譯)的別名。本來,世尊一貫的教說是「無我」,但到了部派佛教後,卻為了解說業力流轉的過程,而立種種近似於「我」的理論來說明。顯然,人們對「我」的需求,還是那麼地根深蒂固。所以,往後在如來藏思想的發展中,「如來」一詞,一方面是指世尊成佛後的德行,另一方面,也都一直離不開「我」的陰影。

「藏」,是指胎藏。在印度的哲學思想體系中,最早用到這個觀念的,是《梨俱吠陀》中的〈生主歌〉。這是由人類懷胎生殖的過程,推想到世界的創造,也是由一個「金胎」開始,認為「金胎」中孕藏了這個世界的一切。所以,如來藏的意思,就是「佛的智慧德相,眾生早已具足,只是還在胎藏的狀態,沒有顯現」。胎藏,是源於懷孕生殖的想法,所以在一般的解說或譬喻中,也使用與血統有關的「種性」概念來表達。如用「佛種性」,或簡稱為「佛性」,來表示在胎藏階段的佛智與佛德。所以,如來藏的意思,也就演伸為「眾生早已具足佛性」。

如來藏思想的形成,推測是由於大乘佛法興起後的某些思想,如《華嚴經》的佛德闡揚,法法平等,一即一切,相涉相入等思想所啟發。在發展中,又與源於《阿含經》發展出來的「心性本淨說」,以及婆羅門教胎藏思想相結合而完成的。這個思潮,沒有知名的論師作專門的宏揚,也沒有明顯的師門相承,但在漢譯的佛典中,至少就有十六部經、三部論,是以闡揚如來藏思想為宗旨的。在大乘佛法的思想體系中,與中觀、瑜伽鼎足而三。

從思想發展來說,佛德的闡揚,與部派佛教中,大眾部系的理想佛陀觀,是同一系思想的發展。法法平等,這是大乘佛法直從涅槃教說,從勝義境界而來的結論。般若思想的平等,是從法的空寂、無自性來說的。華嚴思想的平等,則是重於佛德,從「一即是多,多即是一」,相涉相入來表現的。

《雜阿含二六七經》中說:

「心惱故眾生惱,心淨故眾生淨。」並有類似「心性本淨」思想的譬喻教說,如舉「斑色鳥色種種」、「嗟蘭那鳥種種雜色」、「畫師、畫師弟子善治素地」,以及《雜阿含一二四六經》的「冶礦」、「煉金」等譬喻,可能對後來的「心性本淨」說,有啟發的作用。部派佛教中,大眾部系與分別說部系,是闡揚心性本淨說的兩個主要部派。到了大乘佛教時代,般若系的思想,以「自性空」的立場,說「是心非心」(心的自性不可得,所以說非心),否定心性本淨說(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,《大正大藏經》八·五三七中)。龍樹菩薩則更進一步,以「空」來解釋「淨」。《大智度論》說:「畢竟空,即是畢竟清淨,以人畏空,故言清淨。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二五·五0下)這是從勝義體悟的立場,糾正「心是本來清淨」的見解。這個立場,

一直為後代「中觀」與「唯識」兩派的論師們所宗奉。然而心性本淨說,正好和如來藏思想相順,所以就在發展的過程中,結合起來了。於是說,眾生的心中,有本來「清淨」的「如來藏」,只是被外來(客)的煩惱(塵)所污染(覆蓋)罷了。解脫,就是要將這些「客塵」抹除。這樣,清淨的如來德性,自然就會顯現出來。

從經典上來說,《華嚴經》是含有如來藏思想的最早經典。《法華經》、《維摩詰所說經》,也都有含蓄的如來藏說。而明確地表現出如來藏思想特色的,是《如來興顯經》、《大哀經》、《如來藏經》、《大般涅槃經》(前十卷)、《大雲經》、《大法鼓經》、《央掘魔羅經》、《勝鬘經》、《入楞伽經》、《不增不減經》、《無上依經》、《勝天王般若波羅密經》、《大乘密嚴經》等。論典方面,則以《寶性論》、《佛性論》、《大乘法界無差別論》為代表。《大乘起信論》與《楞嚴經》,也是表現如來藏思想的經論,素為國人所熟悉,但或有懷疑這兩部經,是出自於中國論師的「偽作」。現在從這些經論中,嘗試歸納出四點,來說明如來藏思想的特色:

- 一、以通俗的譬喻說明為基礎:《華嚴經》以蓮實藏在蓮花中,待花謝了,蓮子(比喻作如來)才會出現在蓮台上,來作譬喻說明。《大法鼓經》引用《法華經》的「化城喻」、「窮子喻」來說明。《大般涅槃經》以五味來說明佛性。《央掘魔羅經》以《雜阿含經》中,央掘魔羅持劍追殺釋尊,釋尊所作的譬喻說為根據,作進一步地發揮。《如來藏經》更以萎華(凋謝的蓮花)有佛、蜂群繞蜜、糠糟粳糧、不淨處真金、貧家寶藏、果種、弊物裹金像,貧女懷輪王、鑄模內金像等九種譬喻,來支持如來藏說。與如來藏思想結合的「心性本淨說」,在《阿含經》中,也是以冶礦、煉金、洗頭、洗澡、洗衣、磨鏡等譬喻(《雜阿含一二四六經》,《增支部・三・一00經》),來作說明的。以這些通俗的譬喻解說,讓我們有理由相信,如來藏說是為了適應世俗,而興起的通俗化佛法。是「滿足希求」,啟發信仰的「生善悉檀」。往後的「中觀」與「瑜伽」論師,都以「不了義」的立場,來判攝並導正如來藏說。
- 二、常、樂、我、淨:在《雜阿含經》中,對解脫的描述是「貪、瞋、癡永盡、一切煩惱永盡」,明確而容易體會。部派佛教時代的論師,懷念佛陀的情感日濃,不但發展出理想的佛陀觀,對涅槃的看法,也產生了變化。部分論師認為涅槃是出離生死,是超越時間與空間的,所以是常、是樂、是淨。如來藏說,以眾生本來具足佛德,所以胎藏於眾生中的如來,也應該是常,是樂,是淨。

《如來藏經》裏說:

「有如來藏常無污染,德相備足,如我無異。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六·四五八下) 《大般涅槃經》說:

「佛法有我,即是佛性。」

-56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「我者,即是如來藏義。一切眾生悉有佛性,即是我義。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二·四0 七中)

「何者是我?若法是實、是真、是常、是主、是依,性不變易者,是名我。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二·三七九上)

這樣地說如來藏我,與《奧義書》所說的,是常、是樂、是知我,已經是相去不遠了。而卻離《雜阿含經》「無常、苦、空、非我、非我所」的教說,越來越遠了。

三、不空如來藏:《般若經》說,一切法如幻如化,本性空寂。龍樹菩薩的《中論》,說一切法無自性空。屬於比較後期集出的《大品般若經》說:「若新發意菩薩,聞是一切法皆畢竟性空,乃至涅槃亦皆如化,心則驚怖。為是新發意菩薩故,分別(說)生滅者如化,不生不滅者不如化。」這表示了《般若經》,在普及化中的契機適應。龍樹菩薩以後的大乘佛法,主張「有異法(指煩惱等)是空,有異法(指涅槃的境界)不空」的思想高漲,成為當時,以及往後大乘佛法思想的主流。主張一切法空的思想,遭受訶責與批判,反而被認為是不了義說。如來藏說是持這樣的立場,瑜伽大乘的思想也是如此。如來藏說,既承襲了如來有常、樂、我、淨四德,就更進一步地主張,即使是在胎藏中的如來,也是常、樂、我、淨。如來藏是實有的,不可以說是空的。能空的,只是覆蓋在如來藏上的煩惱。所以《勝鬘經》說,有「空如來藏,若離、若脫、若異:一切煩惱藏」,「不空如來藏,過於恆河沙,不離、不脫、不異:不思議佛法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二・二二一下)。「空如來藏」是指可以脫離的煩惱,就像如來寶珠上的塵垢一樣,抹去後就沒有了。「不空如來藏」是指如來藏功德,就是寶珠本身,不可以說是沒有的。

四、本來具足,不假外求,一切平等:如來藏說,給予人們最大鼓舞的,就是如來藏(佛性)本來具足,不假外求,而且是佛與眾生,都平等擁有的。這種「本來具足,不假外求」的說法,與《雜阿含經》中,「此有故彼有」的緣起法立場,是相去甚遠了。

對如來藏說持批評,而給予新的解說的,是《楞伽經》與《大般涅槃經》後三十卷。《楞伽經》是接近大乘瑜伽學的思想,而又傾向於唯心說的。對於「如來藏我」,《楞伽經》解說為:

「如來、應供、等正覺,為斷愚夫畏無我句故,說離妄想,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。」 「開引計我諸外道故,說如來藏,令離不實我見妄想。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六·四八九中)

這是指出,如來藏說是為了吸引,以及開導習慣於「有我」的外道、凡、愚,來聽聞佛法的方便之說,淡化了「有我」說的色彩。《大般涅槃經》後三十卷,推測可能是在印度北部,

或西域一帶的論師,以《般若經》的空義,與龍樹菩薩的緣起中道說,來淨化前十卷的如來 藏真我說。經中依緣起無自性的立場,來解說佛性,那麼「眾生皆有佛性」,就被解說為「眾 生皆有成佛的可能性」了。如此一來,巧妙地轉移了「本有而不假外求」的說法。另外,又 說依「畢竟空」中,一切法都無所得,所以超越了「空」與「不空」,既見到生死的無常、苦、 空、無我,也見到大般涅槃的常、樂、我、淨。

如來藏的本義是「真我」,在以「無我」為正統的佛法中,總不免受到佛弟子的質疑,而嘗試著給予各種新的解說。「心性本淨,客塵所染」,是《阿含經》以來的思想。而將如來藏,說成是自性清淨的「真心」,這是「如來藏說」與「心性本淨說」的結合。這樣的結合,淡化了如來藏說真我的色彩,使得如來藏說,更容易被接受而流行。說真常清淨的如來藏心,與說虛妄生滅的阿賴耶識(心),正好是兩個極端,但在流轉中,卻漸漸地融合了。綜合如來藏說的「清淨如來藏為依止」,與瑜伽唯識學「虛妄阿賴耶識為依止」的經典,是《楞伽經》與《密嚴經》。這是重禪觀的如來藏思想者,融攝阿賴耶識思想(也可能是重禪觀的唯識思想者,融攝如來藏說),成立以真常為依止的唯心說。在這個思想體系中,認為如來藏從無始以來,為惡習所薰變,現起不淨,就被稱為「藏識」。「藏識」,就是「阿賴耶識」。「阿賴耶識」有「業相」與「真相」,「業相」指的是煩惱,是應該去除的。「真相」是如來藏的別名,是清淨而不能被滅除的。大乘瑜伽學者所說的阿賴耶識,是雜染的。真常唯心者所說的阿賴耶識,是本淨的,是如來藏真我。《楞伽經》說:

「內証智所行,清淨真我相,此即如來藏,非外道所知。」(《大正大藏經》一六·六三七中)《密嚴經》說:

「所謂阿賴耶,第八丈夫識,運動於一切,如輪轉眾瓶。如油遍在麻、鹽中有鹹味,亦如無常性,普遍於諸色,沈麝等有香,日月光亦爾。非能作、所作,非有亦非無,遠離諸外道,一、異等眾見。非智所尋求,不可得分別,定心無礙者,內智之所証。」(《大藏經》一六,七三一中)

「內証智所行」,與「定心無礙者,內智之所証」,都表示了來自定中修觀的修証者體驗, 與論師以經典為根據的綜論立場,是不相同的。《密嚴經》中說如來藏真我,存在於眾生中的 理由有二:

其一、是修証者的體驗。這是離開語言文字,無法解說的。

其二、就譬如油藏於麻中,鹽有鹹味,物質中有無常性,沈香、麝香中的香味,日月中的光亮那麼的自然。這還是如來藏說,一貫使用的通俗譬喻說。

《寶性論》與《大乘法界無差別論》,是代表如來藏思想主流的兩部論典。其中,《寶性

-58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- 論》提出五個理由,來說明為什麼要說如來藏,而不說空:
- 一、為覺得佛道難行,成佛不易,心生退怯的人,說有自心本俱的如來藏,以激發信心, 精進不退。
- 二、為修學「空慧」, 而起傲慢心, 容易看不起別人, 以為自己比別人殊勝的人, 說眾生本俱如來藏, 以平等心對治傲慢心。
- 三、為分別蘊、處、界等一一自性,執「虛妄法」是有的人,說依如來藏而有生死與涅槃,只有如來藏是真實存在的,就不會執著「虛妄法」的事相了。
- 四、為認為成佛是稀有的,不是每一個人都能成佛的人,說如來藏,說佛性是一切眾生 平等共有的,這樣才不會毀謗真實法。

五、為計有神我的一般人,特別是外道,說有如來藏,讓他們容易信受。

如來藏思想在發展中,結合了心性本淨說,以及阿賴耶心識說,發展成為「真常唯心」的思想。在發展的過程中,一直保有通俗譬喻的特質。而宣說的內容,一方面說空,一方面說有(所謂的「真空妙有」),很容易廣為大眾信受而流傳。在中國,真常唯心的思想,是最普遍受歡迎的。佛性本具的思想,深植於中國佛教徒的信仰中。在印度,重真常,重唯心,重修持的風潮,正將印度佛教,一步步推向以「秘密大乘佛教」為主流的新信仰型態中。

思 考:

- 一、您認為「性空」、「唯識」、「真常」都是佛法嗎?為什麼?
- 二、慈悲與世間的愛,有何異同嗎?
- 三、試從「地獄不空,誓不成佛」論自利、利他。
- 四、您如何看待佛、菩薩的托夢?
- 五、您對「假必依實」有什麼看法?
- 六、您認為涅槃是「常、樂、我、淨」嗎?如果不是,那又是什麼?
- 七、您對於將「阿彌陀佛」當成口頭語有何看法?
- 八、人性本善,佛性本有嗎?
- 九、唯識與真常的立論有何異同?

第四章 引用資料

- 一、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二、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 〈第三、四、五、七、八、九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
- 三、《空之探究》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四、《如來藏之研究》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五、《印度佛教史概說》 達和法師譯 佛光出版社
- 六、《龍樹與中觀哲學》 楊惠南著 東大圖書公司
- 七、《說一切有部為主的論書與論師之研究》〈第六、七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八、《學佛三要》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九、〈信在初期佛法中的開展〉 印順法師著 佛光學報
- 十、《中國佛教史概說》 野上俊靜等著 聖嚴法師譯 台灣商務印書館

第五章 秘密大乘佛教的興起及其思想 第一節 總 說

「秘密大乘佛教」,一般普遍的習慣稱為「密宗」或「密教」。在《大智度論》與《央掘魔羅經》的漢譯本中,早有「密教」一辭,但意思是指深奧的教說,不是指本章所要說明的秘密大乘佛教。

秘密大乘佛教的興起,與印度教的復興有密切的關係。因為秘密大乘佛教的一些特色,如不許公開的秘密傳授;以「怛特羅」(義譯為「續」)取代原先的「修多羅」(義譯為「經」)為教典名稱;使用咒術;重儀軌;多採象徵性意義等,都和印度教相同。又從流行的時間來看:西元四世紀初,笈多王朝時代的梵文學復興運動,將當時衰弱不振的婆羅門教蛻變成印度教而興盛起來。就在印度教興盛後的西元四、五世紀間,佛教在北印度烏仗那地方,就有修「密法」的傳說。西元七世紀,秘密大乘佛教的代表性經典:《大日經》與《金剛頂經》集出,在思想與宗教儀式上都深具印度教色彩。這是佛教在印度教一天天興盛的環境下,一些重信仰,重他力加持,重「般舟三昧」法門,以及「瑜伽」(禪觀)修行方法的佛弟子,於傾向如來果德中,對世俗的印度教信仰做了太多妥協後的產物。

西元八世紀,印度教的學者,在北印度有鳩摩羅梨羅,在南印度有商羯羅,二人深具才華,擅長辯論。印度教有了這兩位學者的到處遊化,論破許多佛弟子而顯得氣勢日宏。反觀佛教,受到這樣的傷害後,在北印度與南印度都衰弱下來了。西元八世紀以後,印度佛教只有在東方的波羅王朝(約現今孟加拉地方)得到了王朝的護持,而有所發展。但主要的,還是以那爛陀寺、歐丹多富梨寺、超岩寺等寺院為中心,形成據點式的活動與發展,內容上,就是以秘密大乘佛教為主的型態,在這三個寺院中延續著。

從西元四世紀,到西元九世紀,印度北方的烏仗那(即罽賓一帶,是與釋迦族血緣相近的塞迦族活動區域),西方的羅荼國,南方的吉祥山(是擅長咒語的達羅毗荼族活動區域),東方的烏荼(約為今日的奧里薩地方),都不斷地有「秘密大乘佛法」的傳出。這表示了密教的興起,在印度是全面性的。西元九世紀後,衰弱的印度佛教,就只剩下波羅王朝護持下的秘密大乘佛教而已。

依據西藏宗喀巴所寫的《密宗道次第廣論》,可以將在印度秘密大乘佛教時期所集出的教 典,根據集出時間的先後,以及教典性質的不同,略分為四類:

一、「所作怛特羅」: 這是以說明對諸佛的禮拜、供養等宗教儀軌,以及「真言」(音譯為曼怛羅,又譯為明咒、密言,《大日經》解釋為「真語、如語、不妄不異之音」的)、「讚」的讀誦等為主的教典,是著重於外在、形式上記述的典籍。大約來說,「所作怛特羅」是秘密大

乘典籍中最早成立的部分,部類比較繁雜。在中國與日本佛教中,所說的「雜密」,就是屬於 這一類。不過,也有少數屬於「所作怛特羅」的典籍,是在更晚的時期才集出的。

二、「行怛特羅」:這是著重於說明結合外在形式上的儀軌咒術,與內在思想上的禪觀, 為修行方法的教典。教典集出的時間,約比「所作怛特羅」教典遲一些。在漢譯的資料中, 最具代表性的「所作怛特羅」教典,就是一般簡稱的《大日經》。《大日經》是說明以身密(手 印)、口密(真言)與意密(禪定)等「三密相即」修行方法的經典。

三、「瑜伽怛特羅」:這是說明身、口、意三密合用(相結合),以修色身相,成為佛身的教典。教典集出的時間,又比「行怛特羅」教典遲一些。漢譯的「瑜伽怛特羅」典籍中,最具代表性的,就是一般簡稱的《金剛頂經》。在中國與日本佛教中,稱為「純密」的,就是相當於印度秘密大乘佛教中的「行怛特羅」,與「瑜伽怛特羅」這兩部分。

四、「無上瑜伽怛特羅」:這是以「以欲離欲」為修行的方便法,接近於印度教中的「性力派」,主張以「修天色身」、「即身成佛」為目標的典籍。這類秘法中,又分為「父」、「母」、「密集」、「時輪」、「勝樂」、「喜金剛」等多個支派(也稱為部),這是最遲集出的教典。各部中,因師門傳承、修行經驗的不同,而有不同的修行項目與次第。

秘密大乘佛法,發展到「無上瑜伽怛特羅」的階段,專以修色身為主要目標。不論是以性力為方法,或以修定為方法,都是以修自己的身體為主,而不是以「觀慧」,以離「貪、瞋、癡」的修行為主了。西元十二世紀,回教勢力不斷地入侵印度。回教徒對佛教並沒有特殊的敵意,但他們是極端的偶像破壞者。在回教的教義中,視破壞偶像,以及屠殺偶像的崇拜者為正當的行為,並且說成是有福報的。他們對當時以神像與佛像為禮敬對象的印度教與佛教,都視為是「偶像的崇拜者」,而一視同仁,大肆破壞。印度教由於深入一般人的生活中,有廣大的群眾基礎,雖然深受回教徒「據點」式的破壞,但仍然保有廣大的信仰群眾「面」,所以能夠不被消滅。佛教就不同了,衰弱的佛教,在波羅王朝的護持下,只能以三大寺院為中心,表面上是十分興隆,但實際上卻早已失去廣大的群眾基礎。佛教被印度教所吸收、同化,在群眾的認識裏,已經失去其獨特的教義與教化。所以在西元一二0三年,僅存的超岩寺被燒毀後,僧侶被追殺四散,而頓失所依。佛教在印度,既失去了信仰的群眾,又失去最後的寺院與僧團標誌,就這樣迅速地沈寂消失了。於是,歷史上一般認定:

「西元一二0三年,印度佛教滅亡。」

第二節 秘密大乘佛教的思想

秘密大乘佛教的思想,萌芽地相當早,但發展成為印度佛教的主流,是在西元八世紀以後。從思想的流變來看,秘密大乘佛法主要是承接真常唯心思想(這是如來藏說與心性本淨說的合流),而融攝了後期中觀與唯識的部分思想。更特殊的是,印度教的一些思想也融入了。修行上,則以重信仰、重他力的念佛,重唯心、重神秘(這是指認為「宇宙中心」與自己內心結合,或者是指自以為掌握了神的「心理狀態」)的禪定經驗為主。

從「後期大乘」演變到「秘密大乘」的過程中,屬於如來藏說的一經(《無上依經》)與一論(《寶性論》),提供了重要的演變訊息。本來,如來藏說主張眾生的色身中,本具有如來藏(即胎藏狀態下的如來智慧與功德)。這樣的主張,縮短了凡夫與佛間的距離,吸引著習慣於有「我」,以及期望能「得來全不費功夫」的眾生來信仰。而《無上依經》與《寶性論》,更是如來藏說後期集大成的教典。經、論中提出了「佛界」、「佛菩提」、「佛法」、「佛業」等四大主題。這四大主題的共通特性,是以如來(佛)果的論述為主,與後來秘密大乘佛法重於佛果的思想,是一致的。另外,秘密大乘佛法立「大曼陀羅」、「三昧耶曼陀羅」、「法曼陀羅」、「業曼陀羅」等四種「曼陀羅」(這是指諸佛、菩薩等眾聖集會處,或者稱為壇場的);「大印」、「三昧耶印」、「法印」、「業印」等四種「印」(這是指佛德的標幟,如手印);「金剛界」、「降三世」、「遍調伏」、「一切義成就」等「金剛界四大品」,這樣的立論,與「一經」、「一論」中,立「界」、「菩提」、「法」、「業」等四大主題,有一定程度的契合。所以,印順法師認定「無上依經」與「寶性論」,是「秘密大乘」還在孕育發展時期,雛形階段的經論。

以下就秘密大乘佛法的思想特質,試作歸納條舉說明:

- 一、依果而修:大乘佛教興起之前,佛法的重心,始終是放在解脫道上,而少談涅槃境界的。大乘佛教興起後,普遍地重視涅槃境界。《華嚴經》、《法華經》等大乘經典,對佛果的功德,讚歎不已,不過仍然是順著「發菩提心」→「修菩薩行」→「成如來果」的次第,以菩薩為因,如來為果的通義,重視菩薩的修行,亦即重心仍然放在解脫道上。然而,到了大乘佛教的後期,如來藏思想興盛後,由於主張眾生本具如來功德,於是菩薩的「因」行,與如來的「果」德,差別就逐漸模糊了。從後期大乘演化為秘密大乘中,如來藏思想仍然是居於主幹的地位。修行的重心,也轉為依如來的果德而修;即修如來因,成如來果的。如果相對於修「菩薩因行」的大乘來說,也就可以說:秘密大乘是「依果而修」。
- 二、念自心是佛:初期大乘佛教時期,所成立的「般舟三昧」法門,是以「假想觀」的 念佛方法進入禪定,並且在定中能見十方、現在一切佛的修行法門。到了後期大乘佛教時期, 如來藏思想興盛後,由於如來藏指的就是如來,就是「智慧」、「相好」、「圓滿」的佛,所以

念佛,就轉變為念如來藏;就是念(觀想)自心本有的佛。後來,秘密大乘佛教所說的本尊 現前,能答能說,顯然是近似於「般舟三昧」法門一類的宗教體驗。可以說,結合「眾生本 具如來藏」,「自性清淨心」,與「念自心是佛」等的思想與修行方法,是秘密大乘佛教的主要 解行基礎。

三、神教化的傾向:從初期大乘佛教的先聲,記述釋尊過去生的「本生分教」以來,天神、天龍、夜叉、乾闥婆、緊那羅、執金剛神、阿修羅等,屬於印度民間傳說的地居天、鬼天與畜生天等,在佛經中的地位逐漸被提高,而成為大菩薩,大護法。在佛陀時代,舍利弗、目犍連是佛陀身邊的兩大得力弟子。初期大乘佛教時期,說有東方妙喜世界的阿閦佛,與西方極樂世界的阿彌陀佛,他們的前生,都曾是大目如來前生的弟子。這與釋迦佛、舍利弗、目犍連的師生關係,有相似的組合結構。不同的是「當世」的師生關係,與「過去世」的師生關係。大目如來,梵語就是毗盧遮那佛,這是從後期大乘以來,就說成是釋尊的「法身」的。到了秘密大乘佛教,在「所作」、「行」怛特羅時期,承襲了這種說法,而說有東方金剛部,阿閦如來為部尊,西方蓮華部,阿彌陀佛為部尊,中央如來部,毗盧遮那佛為部尊。往後屬於「瑜伽」怛特羅時期的《金剛頂經》,加了南方寶生佛,與北方不空成就佛,成為以毗盧遮那佛為主,四方四佛為伴的五部五佛。五部五佛,與印度傳統信仰:以帝釋天為三十三天天王居中,須彌山四方山上的四大天王,以帝釋天為中心,四方環繞帝釋天而坐的集會方式,是那麼的一致。尤其帝釋天與四大天王,又都是手持金剛杵的夜叉,這和《金剛頂經》中,從佛出現的菩薩,都名為金剛,受灌頂後,也以「金剛」為名,取代以菩薩為名的稱呼,正是與印度教一致的用法。

再從秘密大乘重「口密」的修持來說,「口密」就是密語,也稱為真言、明、陀羅尼,泛稱為咒語。這是從婆羅門教《阿闥婆吠陀》以後,在印度逐漸盛行使用的。原始佛教時期,佛陀禁止佛弟子們持用咒語。但到了部派佛教時代,佛弟子對不持咒語的堅持,顯然已經軟化了,為了治病、護身為目的的咒語,已被有條件的容許了。到了大乘佛教時期,稱念佛名、誦大乘經,都說成有類似持咒的功能。佛說、菩薩說的咒語,自然也大為流行,而稱為「真實語」了。到了秘密大乘佛教,則更是全面地、直接地使用咒語,這和印度教的持咒修持方式,就幾乎沒有什麼差別了。

自「無上瑜伽」但特羅時期以後,秘密大乘佛教主張以男根(稱為金剛)與女根(稱為 蓮華)和合交會(即性交),作為修定,以及修色身的一種方式,這與當時在印度教中,屬於 密教的性力崇拜支派,主張是相同的。

從早期的以天神為菩薩,進而崇拜天神菩薩,到和印度教的密教使用相同的咒語與儀軌,

-64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甚至最後的性力崇拜,都表現了秘密大乘佛教神教化的傾向與性格。

四、重「三密」的修持方式:「三密」就是「身」、「口」、「意」三密。口密就是咒語,和文字或字母的發音有關。「身密」,主要就是指手印。本來,「印」指的是標幟,特別是表示可以信任的標幟。手印,是以手指結成種種的形狀,或伴隨著身體的動作,當作是一種符號,來表徵某種咒語的意思,有世俗一般暗號的含意。「意密」是以意念為主,意念又是以觀自身是佛為主,這是從觀想念佛發展而來的修行方法。像這樣,手結印契(手印),口誦真言(咒語),心中念佛、觀想佛陀、菩薩、金剛所說的修行方式,成為秘密大乘佛教的一個明顯特色。

五、本初佛的思想:秘密大乘佛教立「本初佛」,就是指最初的本來佛。這個思想,顯然 與如來藏說的主張:「眾生本具如來」有密切的關連。眾生本具如來,常住不變,而這常住不 變的如來,就是最初的根本佛,就是本初佛。

將本初佛的思想發展到頂點的,是無上瑜伽怛特羅的「時輪法門」。「時輪法門」說,本初佛是一切的本源,是本初的大我。就眾生的內在來說,本初佛是眾生的自我。就外在來說,本初佛是萬物演化的本源,宇宙的實體。就信仰來說,「本初佛」是最高的創造者。這豈不就是西元前六世紀,婆羅門教的聖典 — 《奧義書》所主張的梵嗎?

以「如來藏我」、「自性清淨心」、「唯心的觀想念佛」為主,融攝《般若經》的平等不二、《華嚴經》的法法相涉無礙,以及後期「中觀」、「瑜伽」行派的學理,所成的秘密大乘佛教的思想,到了最後的「時輪法門」(或說「時輪乘」),竟又回到了原始佛教時代,佛陀所反對的大梵思想上。佛教的特質 — 緣起法,顯然在婆羅門教(或說印度教)思想的蠶食鯨吞下,消失殆盡了。

六、欲貪為道,即身成佛:主張「欲貪為道」中的欲貪,是特別指男女兩性間的情愛來說的。其理論基礎,則是「依欲離欲」。雖然,在《雜阿含五六四經》有「依食斷食」(進食,是為了支持身體,治飢渴病,以利修行,而沒有著樂想、驕慢想、莊嚴想,乃至於最後成就解脫的無生)、「依慢斷慢」(以別人能解脫成就,我為何不能的慢心,鼓舞自己精進修行)、「依愛斷愛」(聽到同修解脫成就了,因而愛慕於解脫,而努力精進,以求得解脫)的說法,但卻都堅守著離欲貪的一貫精神。「以欲離欲」(欲貪為道),可以說是秘密大乘中的獨特發展。

依印度固有的分類,將有情的世界,分為「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」等三界。依其分類, 在色界、無色界中,是沒有兩性淫欲的,欲界天除地獄外,依層次的高低,而有不同型式的 淫欲表現:人、鬼、畜及四大王眾天、忉利天(地居二天,亦即離人間最近的二個天界),都 是以兩性交合成淫的。向上層的「夜摩天」,是以相互擁抱,就能達到淫欲滿足的。再向上的 「兜率天」,是以相互牽手,就達到滿足的。再向上的「他化自在天」,是以相互注視而笑, 來完成淫事的。顯然是愈高級的天界,欲望的表現愈含蓄,也愈淡薄(在更往上的「色界天」,就沒有淫欲了)。而秘密大乘的四部怛特羅,說法正好相反,主張以相互注視而笑的「所作怛特羅」,層次上是最低的,主張相互牽手的「行怛特羅」,相互擁抱的「瑜伽怛特羅」則依次高深。而最殊勝的,則是「無上瑜伽」的兩性交合成淫,而且以修到交合而不出精,引發大樂為目標。然而問題是,這種欲界中的高潮大樂,真能有機會讓人就此滿足,進而不再需要這種大樂(以欲離欲)嗎?或者,會是一直沉迷於這種高潮大樂中呢?

秘密大乘佛教主張的「欲貪為道」,除了主張是為了達到「依欲離欲」的目標外,另外的 一個目標,就是在男女交合中,煉氣入定。煉氣或入定的目的,與中國道家,以煉氣來打通 任、督、奇經八脈而成仙的想法,是多麼的相似。也就是說,是為了修現生的色身,使之轉 化成為如來的天色身,從而獲得如來的智身;即身成佛的意思。

「欲貪為道」的修法,早先還是以假想觀為主,在觀想中來修的。但到了後期,「無上瑜伽怛特羅」時代,就是從實體來修了。而且說,不修天色身,不可能成佛,而修天色身,非與「明妃」實行和合(性交),而進入大定不可。

思考:

- 一、您修學佛法的目標是什麼?
- 二、您認為解脫者有什麼能力呢?
- 三、神通對您有怎樣的吸引力嗎?可能會引發什麼問題呢?益或阻礙?為什麼?
- 五、您相信冥冥中一切自有安排嗎?這和「三法印」有什麼關係呢?
- 六、您有「以欲離欲」的成功或失敗(更黏著)經驗嗎?可以和「味、患、離」的次第相比較嗎?
- 七、對於情愛,您認為應予隨順抒解,還是勉力克制?
- 八、佛陀對祈禱、祭祀與咒術的態度為何?早期佛教與婆羅門教之關係為何?

第五章 資料引用

- 一、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〈第十章〉 印順法師著 正聞出版社
- 二、《印度密教研究之現況及其研究方法》 松長有慶著 《世界佛學名著譯叢》 第七十
- 二冊 華宇出版社
- 三、《印度佛教史概說》〈第十三、十四章〉 佐佐木等著 達和法師譯 佛光出版社
- 四、《印度教與佛教史綱》〈第二十四章〉 查爾斯·埃利奧特著 李榮熙譯佛光出版社

第六章 抉 擇

佛教的教義,在印度經近二千年的演變,如果拿在源頭的《雜阿含經》,與在末端的「無上瑜伽怛特羅」教典來一起讀,可能就會有蠻多的迷惑,甚至會弄不清楚佛教到底要教導我們的是什麼。世事的演變,總是有其演變的因緣條件。印度佛教思想的演變,也沒有離開這樣的法則。透過對史實資料的把握,尋找其演變的脈絡,我們會知道,該如何抉擇。

印順法師在他的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中,引《大般涅槃經》賣牛乳的比喻(第八七九頁),以及在〈契理契機的人間佛教〉(《華雨集(四)》)中,以覺音論師的「四部注釋名稱」, 比照龍樹菩薩的「四悉檀」,來判攝佛教教典(教典表現著思想)的發展(第三0頁)。由這樣的說明,我們可以理解到,從《雜阿含經》,尤其是其中的〈修多羅〉部分,應該最容易把握到佛法的特質。印順法師的這個判攝,與當今國外的佛教研究學者,以《阿含經》為佛教原始聖典的結論相合,而且更為細緻。對願意將佛法投入生命的人來說,姑且不論是相信,或是質疑這樣的判攝,就以求真求實,親自體會的理由來說,嘗試著去探索《雜阿含經》;尤其是〈修多羅〉部分的內涵與精神,或者,更進一步地從中去整理修行方法,應該都是很值得去做的事。

目前所稱的《雜阿含經》,或《相應部》,是遠在約二千五百年前,佛陀入滅後次年的「第一次結集」中,就完成其雛形的。而現今所能讀到的,包括其它三部《阿含經》或《尼柯耶》,都是僧團分裂後,屬於各部派的誦本。也就是說,有可能會雜入屬於各部派後起思想的(這是印度典籍常見的例子 — 古籍不斷地被後人增添)。所幸,從現存的其它經典中,有足夠的資料,瞭解到漢譯《雜阿含經》是說一切有部的誦本,而以巴利語記錄的《相應部》,是赤銅鍱部的誦本。透過不同部派誦本的比對,發現《雜阿含經》,尤其〈修多羅〉部分,與《相應部》的重疊性很高。這些重疊的部分,可以推斷為僧團未分裂前,共同誦本的部分,應該是更接近於佛陀教說的原始風貌的。

今天,我們回顧佛教發展的歷史,之所以可以將之分為「佛法」、「大乘佛法」、「秘密大乘佛法」等三期,或更細地分為「原始佛教」、「部派佛教」、「初期大乘佛教」、「後期大乘佛教」、「秘密大乘佛教」等五期,實在是因為各期在思想上,確實有明顯可辨的差異性存在的緣故。假如我們以最簡單的方式,大概可以摘要如表六之一(p.67):

從印度佛教思想史的演變中,有兩個現象值得警惕:

其一,是佛教以人為本的人間性格,隨著演變而逐漸消逝。

其二,是「有我」的思想,以各種不同的包裝,愈到後期愈強勢。

表 6-1: 印度佛教記事略表

	农 0-1, 印及								
1	2	3	4	5	6	7	8		
/	先	以	原	教	以「緣起法」為最高理則;	第	顯		
佛	知	人		專	以「無常故苦,苦故無我」,離「無明」、「愛染」	_			
	法	間	1.1.	和	為修行方法;	義	揚		
	住	佛	始	合数	以「貪瞋癡永盡,一切諸煩惱永盡」為目標。				
	俊知	カイ	部	教團分	論典發達,對法義、戒律、佛陀觀的詮釋多樣	悉	真		
法	後知涅槃	弟子為本			化,孕育往後大乘佛法的多元發展。	檀			
	槃		派	化			義		
大	古	菩	初	тп	智慧門:般若(空),中觀(中道、以破為立)	對	破		
$ \wedge $	直		期大	切法	信願門:淨土(人間、兜率、東、西淨土)	治悉	斤猶		
		恭	乘	/ 空	念佛(般舟三昧、持名、觀像、實相) 慈悲門:迴向、隨喜,與信願門相結合。	檀	豫		
= =		薩		L					
乘	從	為	後期大乘	空其所空	瑜伽行派:三相三自性→唯識無境。 哈伽红中觀影 俗語####	生善悉檀	胸足		
	IXL		关	斦	瑜伽行中觀派:俗諦唯識, 勝義中觀。 真常如來藏:佛性本具,清淨阿賴耶識。	瑟	莃		
,	ĺ	本佛				檀	求		
佛	涅		秘	咒	法義上:本於「如來藏」與「清淨心」,融攝	世界	滿足希求吉祥		
		果	密-	術	後期中觀、唯識與印度教思想。	界 悉	存		
法	槃	為	大業	軌	修行上:本於「念佛」、「瑜伽」(禪觀),使	心檀	悅意		
		本	乘	儀	用與「印度教濕婆派秘宗」十分相		心		
					近的軌儀。				

綜合來說,就是神教化的傾向,愈來愈濃厚;佛教與其它宗教的差異,愈來愈模糊。

在《雜阿含經》中,我們讀到的是,佛陀及佛陀弟子們日常生活的描述,以及相互間的問答釋疑。而有關帝釋天、阿修羅、天神、魔等的經,大都出現在屬於「衹夜」的「八眾誦」中。在經典的記載中,他們若不是來讚嘆佛法,就是來向佛陀、佛弟子們學習佛法的。也就是說,在佛教裡,他們都不是居於主角的地位,佛陀以及佛陀弟子們,都是他們尊敬與學習的對象。然而,在大乘經典中,來自他方世界的大菩薩多起來了,參與法會的他方世界菩薩數量,也超乎人間的現實經驗。佛法所關涉的對象與範圍爆展開來了,淡化了早先以「人間」(我們的這個社會),以及「人」(我們)為主要關懷的精神。引起這個轉變的因素,可能不止一端,如對佛陀的懷念,以及經由假想觀、勝解觀而來的禪定經驗等。然而,在種種理由中,揮之不去的,是那神化色彩的影子。到了秘密大乘佛教的時代,天神已多為佛弟子修行的榜樣,天界的地位儼然凌駕於人間之上。佛教的人間樸實性,與可經驗性的親切精神,已明顯地淡薄了。

「無我」,是佛教的一個特色與重要標竿,它與「無常」、「寂滅」合稱為佛教的「三法印」。 從「三法印」中,我們還能理解到,其中的共通法則,就是「緣起法」。「緣起法」既通於世俗,也通於解脫涅槃。可以說,這是「放諸四海皆準」的普遍性真理,而沒有任何時空下的

-68- 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

例外。所謂「緣起法」,就是「此有故彼有,此無故彼無」,「有因有緣世間集,有因有緣世間滅」。在這樣的理則判攝下,宇宙的創造神不存在;最後的審判不存在;常恆不變的主體不存在;本來清淨的真我不存在;本初佛也不存在。「緣起法」的主張,是佛教和其它宗教最明顯的差異,也是佛法的特質與第一義諦。「緣起法」表現在行為的實踐上,就是「無我」,就是「貪、瞋、癡永盡,一切煩惱永盡」,就是解脫。然而,我們凡夫最難接受,最不易實踐的,正是這一點。所謂「神化」,就是指主張「有我」:觀念上,總需要有個不變的主體來依靠。那個依靠,在內,就是不受生死輪迴影響的實在不變自我,或說隱藏在生死煩惱後面的清淨真實我。在外,就是創造神與第一因。行為上,就是以自我為中心,看不到「此有故彼有,此滅故彼滅」的主宰欲。延伸出來的,就是「順我貪」、「逆我瞋」的情緒表現。從印度佛教思想的演變中,可以感受到,人們要澈底放棄「有我」的觀念,撤守「我」的最後防線,是多麼的難啊!

在部派佛教時代,「我」的思想,在解說「業報流轉」的需求下,隱隱然地浮現出來。到了以「空其所空,有其所有」為主要思想的後期大乘,那個「有」的含義,終究是違反緣起法,而通於「我」的內涵的。尤其以如來藏說為主的「真常唯心」思想,以及秘密大乘佛教,那更是公然地以「我」為體証的諦理了。

佛法的特質,是在佛教的發展中,點點滴滴地流失的。檢討這個問題,我們不得不面對方便與第一諦,或者說契理與契機、「求真」與「適今」的反省。為了有效地宏揚與一般人知見與習性不同的佛法;比如說無我,說緣起,說去貪、瞋、癡等,先依眾生的不同需求;應眾生各個不同的習性,而用種種的方便法,是必要的,這是契機。然而,如果在契機中,忘失了契理;在擁抱群眾中,沒有能夠影響群眾,走向放棄「有我」,以及走向去除貪、瞋、癡的解脫道,那麼,這樣的契機,這樣的方便,與外道何異,與佛法何干?從整個印度佛教思想史的演變,我們看到的是,契機與方便(適應)的蓬勃發展,契理與第一義諦的凋零萎縮。如果說契理與契機,在互相衝突中,難以兼得時,放棄契理,無異宣告與佛法無關,終究還是失去為介紹佛法而契機的最初用意。

舉例來說,「念佛」法門,是自初期大乘以來,最具有代表性的方便教說。現在,讓我們來比對其相關的源流:《雜阿含五五0經》所說的「六念法」。就契機的目的來說,兩者是相同的,但就契理來說,《雜阿含經》的立場,就值得我們學習:「六念法」除了照顧人們情感的需求外,在每一念的末尾,都不忘了要求,要依每一念,來遠離貪、瞋、癡的煩惱。從這樣的比對,所獲得的啟示是:任何一個方便法,只有在引人契入佛法的第一義諦時,才有意義。

就學習者的角度來說,緣起法是佛法一個重要的判攝標準。凡是與緣起法相違背的思想 與觀點,只有一個選擇,那就是儘早揚棄。凡是源自於「有我」主宰欲的言行,也只有一個 選擇,那是隨份隨力的修正。

個人繼「妙雲集」後,閱讀印順法師有關印度佛教思想的著作,得到了有如「初見曙光」 的踴動,確認了自己永不離佛法的信心。自問沒有「不忍聖教衰,不忍眾生苦」的偉大心量, 有的只是「野人獻曝」的心情與真誠,提貢自己的抉擇與法喜,以供同修們的參考,並期待 善知識們的指正。

思考:

- 一、您認為瞭解「印度佛教思想史」對您學佛有什麼助益嗎?
- 二、您認為《阿含經》在所有佛經中,應如何定位?
- 三、您如果發現不同的經典有不同的說法時,您如何選擇?
- 四、您如何看待佛教中的不同教派?
- 五、您認為「大乘」是佛說嗎?為什麼?
- 六、您對「大乘」、「小乘」的對立,有何看法?

印度佛教思想史要略 2.05 版

著作發行:莊春江

出版日期: 2022/3/31 - pdf 檔

下載流通:莊春江工作站 http://agama.buddhason.org

不同意販售或任何商業性使用